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04-27】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潘党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胜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覃润琼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等前瞻性陈述，属于公司计划性事务，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 82,184,344 股扣除回购专户已回购公司股份后（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438,205 股）的股本总额 80,746,13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二)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豪鹏科技	指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豪鹏有限	指	深圳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前身
香港豪鹏国际	指	Hong Kong Highpower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香港豪鹏国际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豪鹏科技	指	Hong Kong Highpower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香港豪鹏科技有限公司)，为香港豪鹏国际全资子公司
博科能源	指	博科能源系统(深圳)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曙鹏科技	指	曙鹏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惠州豪鹏	指	惠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 20% 的股权，通过子公司曙鹏科技间接持有 80% 的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东豪鹏	指	广东省豪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豪鹏供应链	指	深圳市豪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鹏新能源	指	深圳市安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为曙鹏科技全资子公司
豪鹏新加坡	指	HIGHPOWER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豪鹏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为香港豪鹏国际全资子公司
越南精能	指	CÔNG TY TNHH KHOA HỌC KỸ THUẬT EXQUISITE POWER VIỆT NAM (越南精能科技有限公司)，为香港豪鹏国际全资子公司
豪鹏荷兰	指	Highpower Holland B.V. (荷兰豪鹏科技有限公司)，为香港豪鹏国际全资子公司
赣州豪鹏	指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企业
深圳威湃	指	深圳市威湃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企业
豪鹏控股	指	深圳市豪鹏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
珠海安豪	指	珠海安豪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安信国际资本	指	Essence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 (安信国际资本有限公司)，注册于中国香港的有限公司，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公司股东
美国豪鹏	指	Highpower International, Inc. (曾用名包括 SRKP 11, Inc. 及 Hong Kong Highpower Technology Inc.)，曾为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已退市摘牌，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注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募集说明书》	指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债	指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尾差	指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豪鹏科技	股票代码	00128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豪鹏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Highpower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潘党育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厦大道 68 号第一栋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2 年 3 月 19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龙岗区平湖镇山厦罗山工业区 A2 栋变更为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厦大道 68 号第一栋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厦大道 68 号第一栋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1		
公司网址	https://www.highpowertech.com		
电子信箱	hpcapital@highpower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萍	井盼盼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厦大道 68 号第一栋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厦大道 68 号第一栋
电话	0755-89686543	0755-89686543
传真	0755-89686236	0755-89686236
电子信箱	hpcapital@highpowertech.com	hpcapital@highpower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3217948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2002 年 10 月 8 日，豪鹏有限设立，潘党育先生持有豪鹏有限 43%的股权，设立之初至 2006 年 2 月搭建红筹架构期间，潘党育先生一直为公司控股股东。

	<p>2、2005 年 11 月 14 日，豪鹏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全体股东将其合计持有豪鹏有限 100%股权转让给香港豪鹏科技；2006 年 2 月 15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自此公司的控股股东由潘党育先生变更为香港豪鹏科技，同时潘党育先生系香港豪鹏科技的控股股东。</p> <p>3、为完成公司红筹架构拆除工作、股权下翻并调整境内上市持股架构，2020 年 8 月 29 日，豪鹏有限股东香港豪鹏科技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将其所持豪鹏有限 43.5579%、30%、9.5670%、7.9666%、6%和 2.9085%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潘党育、Essence International Advanced Products and Solutions SPC（代表私有化基金）、李文良、安信国际资本、豪鹏控股和马文威六方。同日，香港豪鹏科技与潘党育、Essence International Advanced Products and Solutions SPC（代表私有化基金）、李文良、安信国际资本、豪鹏控股和马文威分别签订了《深圳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2020 年 9 月 21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自此公司的控股股东由香港豪鹏科技变更为潘党育先生。</p>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 19-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曾小生、王植玲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73 号民生互联网大厦 C 座 1401-1408、1501-1508、1601-1606、1701-1705	杨露、夏曾萌	2023.03.27-2025.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4,540,809,195.70	3,505,612,436.12	3,505,612,436.12	29.53%	3,317,995,468.42	3,317,995,46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297,834.14	159,126,296.39	159,126,296.39	-68.39%	253,881,970.81	253,881,97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4,928,117.95	197,138,087.66	197,138,087.66	-56.92%	181,604,306.97	181,604,30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7,532,204.11	334,671,793.68	334,671,793.68	-29.03%	132,005,760.49	132,005,760.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2.39	2.39	-74.06%	4.23	4.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2.39	2.39	-73.64%	4.23	4.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	10.30%	10.30%	-8.08%	24.76%	24.76%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8,553,757,356.92	4,908,166,083.88	4,911,070,043.59	74.17%	3,581,451,961.44	3,581,451,96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61,569,655.09	2,250,858,436.99	2,250,858,436.99	13.80%	1,153,074,757.95	1,153,074,757.9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0,441,350.94	983,924,403.14	1,281,824,936.50	1,534,618,50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4,634.69	23,217,800.40	31,923,903.77	-6,308,50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83,629.21	65,839,154.48	39,512,254.25	-12,139,66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41,398.30	-6,741,345.09	82,895,731.60	136,336,419.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08,486.44	-2,689,349.18	10,572,702.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1,191,197.14	29,345,912.66	21,367,038.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3,882,506.48	-70,097,891.70	54,143,334.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3,107.15	-1,615,669.76	-1,098,268.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62,619.12	-7,045,206.71	12,707,143.53	
合计	-34,630,283.81	-38,011,791.27	72,277,663.8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专注于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 制造业”之“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其中锂离子电池业务属于“C 3841 锂离子电池制造”，镍氢电池业务属于“C 3842 镍氢电池制造”。

1、锂离子电池业务

消费类市场

应用于笔记本电脑、手机等代表性领域的消费类锂离子电池行业逐步趋于成熟。随着人工智能 AI、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5G 等概念的商用化普及，推动千行百业的数字化变革，加速了锂离子电池行业下游市场的发展。总体来看，在笔记本电脑、智能手机等主流领域，锂离子电池市场容量较大；而可穿戴设备、电子烟、机器人、无人机等新兴领域的快速发展也将为消费类锂离子电池行业带来更多新机遇。

在笔记本电脑、智能手机等领域，根据研究机构 EVTank 联合伊维经济研究院共同发布的《中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白皮书（2024 年）》显示，2023 年小型电池（SMALL LIB）全球出货量 113.2GWh，同比下滑 0.9%，预计 2024 年消费市场将会回暖，全球出货量将达 126GWh，同比增长 11.2%。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IDC 与 Canalys 数据，2023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约为 11.7 亿部，笔记本电脑出货量约为 1.95 亿台，同比均有一定幅度的下滑。2024 年，全球多地区经济环境压力有所缓解，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GFK 报告，在经历两年的衰退后，预计 2024 年全球科技消费品行业有望重回正增长轨道，整体金额规模增幅在 3%左右。IDC 预测，2024 年全球智能手机将同比增长 2.8%至 12 亿部。此外，PC 今年向上增长的前景已是行业共识，根据 IDC、Canalys、TrendForce 等各大数据咨询机构预测，2024 年 PC 将实现正增长，增长的幅度将在 2%至 8%左右。

在可穿戴设备领域，IDC 报告显示，2023 年全球可穿戴设备出货量同比增长 1.7%，预计 2024 年开始复苏，出货量同比增长 10.5%至 5.6 亿台。此外，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Canalys 数据，2023 年全球可穿戴腕带设备（含智能手表、基础手表、智能手环）总销量为 1.86 亿台，同比增长 2%，增长的主要动力是新兴市场（尤其是印度）的基础手表；展望未来，可穿戴腕带设备即将迈入更持续的增长阶段，2024 年可穿戴腕带设备的增长率预计达到 10%，其中智能手表出货量将增长 17%。在元宇宙概念的助推下，AR/VR 类头戴式设备市场火爆，根据 IDC 数据，由于宏观经济压力以及商用支出减少，2023 年全球 AR/VR 类头戴式设备出货量同比减少 8.3%至 810 万台；2024 年由于 Apple 和 Meta 的新品，预计 AR/VR 市场会呈现较大力度复苏，出货量同比增长 46.4%，2023-2027 年出货量复合年均增长率 CAGR 预计为 37.2%。

在电子烟领域，根据市场研究机构弗若斯特沙利文（Frost & Sullivan）报告，2023 年全球电子雾化设备市场规模超 115 亿美元，预计 2023-2028 年市场规模复合年均增长率 CAGR 为 11.5%。2023 年各国加强了对电子烟的监管，但总体政策比较温和，加税的同时兼顾行业的健康发展增速。

在机器人领域，近年来物流领域机器人自动化转型，带动了对无人配送、智能消毒杀菌、智能巡检等服务机器人的需求。全球服务机器人仍属于快速增长期，根据国际机器人联合会（IFR）数据，2022

年全球专业服务机器人出货 15.8 万台，同比增长 48%；消费服务机器人出货 510 万台，其中出货占比最大的为家用机器人（主要为室内地板清洁机器人），2022 年出货 490 万台；除了周期性波动之外，IFR 统计部门预测，未来几年消费服务机器人增长潜力将在低两位数范围。

在无人机领域，根据 Drone Industry Insights，2023 年全球无人机市场规模 337 亿美元，2030 年预计达到 546 亿美元，2023-2030 年商业领域的复合年均增长率 CAGR 为 7.1%。2024 年全国两会，“积极打造生物制造、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新增长引擎”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低空经济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在工业、农业、服务业等领域都有广泛应用，对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具有重要作用，发展空间极为广阔。

轻动力市场

受减排政策、电机及电池技术的进步所推动，全球主要经济体的电动两轮车销售量迅速增长。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和高工产研（GGII）数据，2022 年全球电动两轮车的销量为 8,700 万辆，预计 2027 年出货量将增长到 1.3 亿辆。根据艾瑞咨询《2023 年中国两轮电动车行业白皮书》数据，2022 年中国电动两轮车销量约 5,010 万辆，同比提升 15.2%，2023 年销量估算达 5,400 万辆，随着出行场景与线下门店客流恢复，电动两轮车市场有望继续保持增长。

根据 GGII 数据，2022 年全球两轮车及平衡车用锂电池出货量为 23.6GWh，锂电化渗透率约 31.4%，随着锂电池价格回落，全球两轮车用锂电池将继续快速增长，预计 2027 年将达到 55.2GWh，锂电化渗透率将达到 46.0%。最大的驱动因素主要是中国以及欧洲、南亚等市场锂电两轮车的快速增长。随着电池成本的下降和安全技术的提升，锂电池与铅酸电池全生命周期成本比较已接近持平，两轮车锂电化将保持增长态势。

储能市场

新型储能是建设新型电力系统、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的重要装备基础和关键支撑技术，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重要基础。得益于国内外市场刚需、政策红利、技术进步与成本控制等多方面驱动因素，锂电池储能行业处于快速成长阶段，未来仍有广阔成长空间。

据高工产研储能研究所（GGII）调研数据统计，2023 年全球储能锂电池出货 225GWh，同比增长 50%，预计 2027 年全球储能锂电池出货量约 500GWh，相比 2023 年有 1 倍以上的成长空间。

2023 年中国储能锂电池出货 206GWh，同比增长 58%，其中电力系统储能是最大的应用领域，中国电力储能锂电池出货量就达到 167GWh，同比增长 81.5%，占全球储能锂电池出货量的 74.22%。

户用储能是第二大应用市场，2023 年全球户用储能电池总使用量约为 24GWh，占全球储能电池市场的 10.7%，而中国户用储能锂电池总出货量约为 20GWh，占全球户用储能电池市场的 83.33%。

便携式储能领域，据高工产研储能研究所（GGII）调研数据统计，2023 年与上年度持平，维持 4GWh 的出货量。2024 年随着细分场景的创新应用如阳台微储，有望进一步打开便携式储能市场空间。

2、镍氢电池业务

镍氢电池具备安全性高、适用温度范围广等特点。镍氢电池发展至今，广泛应用于民用零售、个人护理以及储能等领域；随着车联网的兴起，镍氢电池作为车载 T-Box 电源的主流方案，发展前景广阔。

车载 T-Box 作为智能网联汽车的关键零部件之一，其配置的备用电源需确保外部电源断电后，车载 T-Box 的安全通讯、数据传输等功能正常运行。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数据，2023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全年产销量分别完成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分别同比增长 35.8%和 37.9%。在汽车电动化渗透率方面，2023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达到 31.6%，GGII 预计到 2025 年，电动化渗透率有望接近

45%。根据工信部《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规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对新生产的全部新能源车安装车载控制单元（车载 T-Box）。我国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快速发展必将成为驱动车载 T-Box 行业市场规模迅速扩大的源动力，而镍氢电池以良好的可靠性、循环寿命长、宽温等特性被众多 T-Box 厂商作为优选的备用电源，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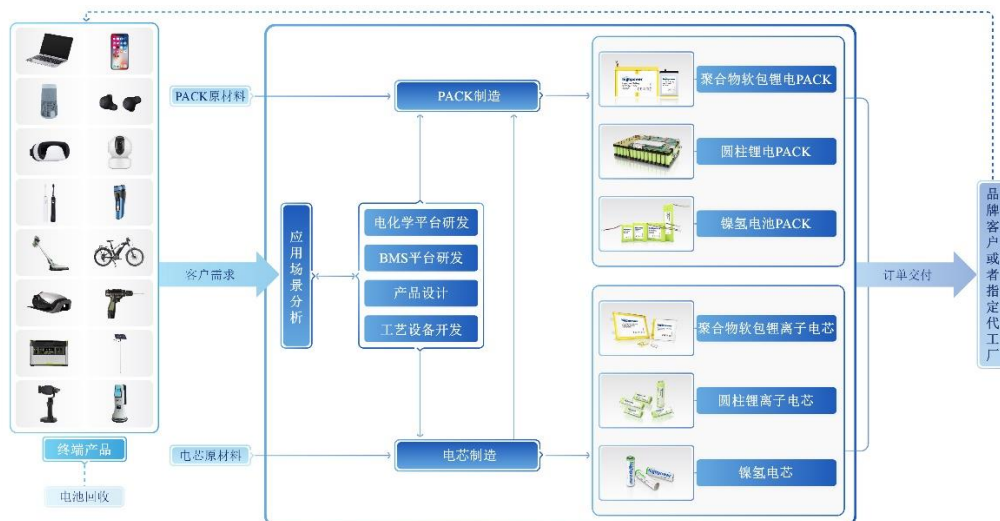
1、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致力于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是一家具备自主研发能力和国际市场综合竞争力的企业，能够为客户提供灵活可靠的一站式电源解决方案。

公司现有产品包括聚合物软包锂离子电池、圆柱锂离子电池、储能电芯及镍氢电池。其中：中型聚合物软包锂离子电池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及周边产品、平板、智能手机等领域；小型聚合物软包锂离子电池主要应用于可穿戴设备、电子烟等领域；扣式锂离子电池主要应用于 TWS 耳机和助听器等可穿戴设备等领域；圆柱锂离子电池主要应用于个人护理、蓝牙音箱、医疗设备、轻动力、便携式储能等领域；储能电芯主要应用于源网侧储能、工商侧储能和家庭储能等应用场景；镍氢电池主要应用于民用零售、车载 T-Box、太阳能储能街灯、个人护理等领域。2023 年公司及子公司斩获 Logitech、LG、迈瑞等客户颁发的优秀供应商奖项，Dell、GoPro 基于公司员工的优异表现，为优秀员工颁发了优秀个人奖。

公司秉承“成就客户、开放共赢、严谨务实、自我批判”的核心价值观，聚焦全球品牌商面临的挑战和压力，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公司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和产品研发经验，获得全球诸多细分领域知名品牌商的认可。

公司的主营业务描述如下：



注：电池回收业务系公司参股公司赣州豪鹏的主营业务。

2、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二次清洁电池中的聚合物软包锂离子电池、圆柱锂离子电池、储能电芯及镍氢电池。其中，聚合物软包锂离子电池可划分为小型聚合物软包锂离子电池、中型聚合物软包锂离子电池、扣式锂离子电池等；圆柱锂离子电池可划分为消费类圆柱锂离子电池、轻动力类锂离子电池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修订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锂电

子电池被列为鼓励类产业。

公司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如下：

(1) 聚合物软包锂离子电池

终端产品示例	产品图片	产品特点
 笔记本电脑	 中型聚合物软包锂离子电池	能量密度：500Wh/L~800Wh/L 容量范围：600mAh~6,000mAh 充放电性能：0.2~5C/0.2~3C 充电温度：0~60℃ 放电温度：-20~60℃ 循环寿命：500~1,000 次
 平板		
 手机		
 AR	 小型聚合物软包锂离子电池	能量密度：500Wh/L~650Wh/L 容量范围：50mAh~600mAh 充放电性能：0.5~5C/0.2~5C 充电温度：0~45℃ 放电温度：-20~60℃ 循环寿命：500~1,000 次
 智能手表		
 蓝牙耳机		
 TWS 耳机盒		
 电子烟		

终端产品示例	产品图片	产品特点
 <p>TWS 耳机</p>	 <p>扣式锂离子电池</p>	能量密度：380Wh/L~480Wh/L 容量范围：20mAh~100mAh 充放电性能：0.5~5C/0.2~2C 充电温度：0~45℃ 放电温度：-20~60℃ 循环寿命：500~1,000 次

(2) 圆柱锂离子电池

终端产品示例	产品图片	产品特点
 <p>个人护理</p>	     <p>圆柱锂离子电池/模组</p>	容量范围：300mAh~20Ah 充放电性能：0.2~5C 充电温度：0~60℃ 放电温度：-20~60℃ 循环寿命：500~1,000 次
 <p>无线音箱</p>		
 <p>医疗设备</p>		
 <p>割草机</p>		
 <p>电动二轮车</p>		
 <p>便携式储能</p>		

(3) 储能电池

应用场景示例	产品图片	产品特点
 <p>源网侧储能</p> <p>工商侧储能</p> <p>户用储能</p>	 <p>储能电芯</p>	<p>电芯参数</p> <p>电芯类型：LFP（磷酸铁锂）</p> <p>容量范围：100Ah~314Ah</p> <p>标称电压：3.2V</p> <p>充电温度：0~55℃</p> <p>放电温度：-20~55℃</p> <p>循环寿命：3000~1,0000 次</p>

(4) 镍氢电池

终端产品示例	产品图片	产品特点
 <p>民用零售</p>	 <p>镍氢电池</p>	<p>容量范围：500mAh~2,600mAh</p> <p>充放电性能：0.1C~1C/0.2~3C</p> <p>充电温度：0~45℃</p> <p>放电温度：-20~60℃</p> <p>循环寿命：500-2,000 次</p>
 <p>车载 T-box</p>		<p>容量范围：300mAh~1,300mAh</p> <p>充放电性能：0.1C~0.5C/2C</p> <p>充电温度：0~60℃</p> <p>放电温度：-30~85℃</p> <p>储存温度：-40~85℃</p> <p>使用寿命：5 年以上</p>
 <p>太阳能储能街灯</p>		<p>容量范围：10Ah~14Ah</p> <p>充放电性能：0.05C~0.2C/0.2~1C</p> <p>充电温度：-10~50℃</p> <p>放电温度：-20~60℃</p> <p>循环寿命：500~1,000 次</p>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注重科技创新，深度融合集成产品开发（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 IPD）理念，以“规划一代、储备一代、开发一代、应用一代”为研发方针，形成了以前瞻性研究、新材料、新工艺及新装备开发、新平台开发、新产品设计开发为主要内容的四级研发体系，将理论研究、平台开发、设计开发和生产制造紧密结合，实现多部门协同。

公司研发工作紧密围绕战略规划目标和客户需求，由研究院及各业务单元相关研发部门联合开展。研究院主要负责前瞻性研究、新材料、新工艺及新装备开发、新平台开发。研发部门负责具体产品设计开发。

（1）前瞻性研究是指通过分析行业和终端用户需求，围绕公司战略大方向进行面向未来的创新前沿性技术预研，通过建立创新实验室的方式开展包括电化学反应机理、新概念电池材料体系及电池技术等方面的研究，承担公司科研探索及核心技术突破的重任；

（2）新材料、新工艺及新装备开发是以前瞻性研究为基础，基于对电化学及材料科学的深度理解，公司以大数据为基础，通过多物理场、多尺度、多参数的工艺建模仿真，提前布局开发面向客户未来平台需求的关键材料、工艺及装备，为平台开发提供基础技术元素，通过数字化、智能化研发手段提升研发效率，开展材料及材料体系创新、系统结构创新、绿色极限制造创新等；

（3）新平台开发是通过分析客户未来产品的需求，整合材料、工艺及装备开发等技术元素，为客户提供可批量制造的、稳定的电池平台解决方案；

（4）新产品设计开发是基于对终端产品应用场景和用户体验的理解，结合研究院平台开发成果，利用各类仿真技术和 DOE（Design of Experiments）设计等，快速将客户需求转化为定制化的解决方案。

2、采购模式

公司设置了专业的职能部门采购中心，结合业务需求和供应商管理现状，制定了完善的原材料采购与供应策略，通过划分主/辅材，划分供应商等级，完善供应商基础信息数据，与核心供应商建立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建立契合自身供应链发展需求的资源池，强化供应商信息透明度和标准化。采购中心是负责物料采购和供应商管理工作的主要职能部门，与供应链计划部门协同，根据客户的需求预测和订单，结合市场行情和发展趋势，制定专业的物料供应保障策略，组织实施采购和保障供应，并对关键原材料建立相应的安全库存，确保公司供应安全，实现生产经营所需物料能够按时保质保量到货，及时可靠地满足客户需求。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供应商资格认证和管理制度。一方面，公司建立了新项目原材料选型管理制度，对新项目所需的原材料实施严格的认证管理，明确新产品生产所需原材料的具体规格性能等要求，开展小批量试制验证，为公司产品大批量生产做好充分准备；另一方面，公司建立供应商管理制度，由公司品质管理部组织研发、采购 TQC、SQE、审计等职能部门专业人员，对供应商进行资格认证并定期对合格供应商日常交付情况进行管理、考核、监督、审核，对不合格供应商进行降级整改或汰换。供应商资格认证范围涵盖研发能力、产品质量、价格、服务、交付质量、交付周期、环保以及安全等多个方面，通过多维度考评（定性+定量），驱动供应商在交付、品质、价格、服务等维度保障得力。

此外，公司在确保产品品质的情况下，制定原材料标准化参考目录，力求通过归一化管理，以减少专用型原材料的用量，增加通用型原材料的使用，从而更好地提升供应保障能力和实现集中采购的成本

管控。

3、生产模式

公司供应链管理计划部门基于客户需求及交付保障要求，制定内部产品供应策略和生产策略，并基于客户滚动年度/月度需求预测和实际订单、服务目标、客户订单及需求特点、原材料交货期、设备产能等因素，有效组织生产资源准备和制定生产计划，在保障客户订单需求及时交付的情况下，推进内部运营平稳有序。同时，公司建立了可持续改进的生产管理体系，通过内部生产全流程排产、全流程监控的精益生产管理，充分利用并实现人员、技术、装备等各个环节的衔接匹配，实现高效、精准、可靠的产出。

为满足客户差异化的订单交付需求，公司采用接单生产（MTO）和按库存生产（MTS）两种生产模式组织生产，在生产设备及产线设计上也做了灵活的设计和调整，兼具规模化生产和柔性制造的双重优势。针对大批量订单，通过自动化生产设备生产线安排生产，实现快速、可靠、大规模的订单交付，以更好地满足客户大批量、及时性交付的要求；针对小批量、多批次、多品种的订单，公司在充分利用通用化、多功能设备的基础上，培养关键技能工，灵活安排人员及生产排产，通过柔性生产线提升客户交付响应速度和保障产品质量，有效缩短生产交付周期，以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

4、销售模式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聚焦服务世界 500 强和细分行业前十名品牌商，通过市场洞察、数据分析、客户拜访、技术交流、邀请参观、联合开发等方式直接与终端品牌客户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后，接受其对公司技术水平、品质管理、制造能力等方面的综合评审，审核通过后，公司被认定为合格供应商。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模式，主要包括：

（1）公司将产品直接销售给品牌客户；

（2）终端品牌客户指定使用公司产品，并与公司约定主要商务条款，由品牌客户指定的代工厂或 PACK 厂向公司下单并结算。

公司建立并实施了《服务控制程序》，通过营销中心、研发体系、供应链管理、品质部等多部门协同，对客户反馈的满意度进行快速响应、持续改进。目前，公司凭借高标准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已经与多家世界五百强和细分行业知名品牌商形成稳固的合作关系。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现已积累大量的优质客户资源，与多个行业的知名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目前，公司合作的终端品牌客户包括惠普、戴尔、MSI、宏碁、华硕、微软、索尼、罗技、谷歌、大疆、迈瑞、哈曼、飞利浦、松下、博朗、佳明、GOAL ZERO、GOPRO、中兴、百富、亚马逊、金霸王、劲量、吉利、红旗、广汽埃安、比亚迪、小米等国内外知名企业。优质的客户资源为公司持续开拓高端市场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1）品牌客户对电池供应商准入门槛要求高，认证周期长，替代成本高：电池是终端应用产品的核心部件之一，品牌客户对电池的安全性和品质的可靠性要求苛刻。品牌客户通常会对供应商的研发设计能力、技术创新能力、产品质量控制能力、订单快速交付能力、生产工艺的先进性、全球供应能力、

综合管理水平以及经营状况等方面进行多轮综合考察评估，经过严格审核后才能被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单，整个开发周期一般需要数年时间。

(2) 联合研发：基于对客户产品的应用场景和用户体验分析，公司通常与下游品牌客户共同进行产品的研发路线规划，开展联合研发。在巩固现有品牌客户合作的同时，不断获得更多优质的客户资源，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3) 品牌客户订单需求相对稳定，计划性较强：公司客户主要为国际知名品牌商，销售渠道遍布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订单准确性高，能提供长周期的需求预测，有利于公司供应链管理和产能规划，支撑公司内部稳健、持续精益运营。

(4) 应收账款回款及时、坏账风险低：国际知名品牌客户或其指定的代工厂或 PACK 厂通常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易获得信保公司的授信额度，从而进一步保障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

2、综合服务优势

电池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生产工艺要求高，制程较为复杂，性能优异的电池生产制造通常需要企业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和工程制造能力。公司以高安全、高质量、高效率为生产标准，针对客户定制化需求，通过深入研究终端品牌客户的产品需求及特点，打造了一系列安全性优异、可靠性强的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产品。

公司拥有涵盖小型和中型聚合物软包锂离子电池、扣式锂离子电池、圆柱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等多种类、多型号的二次清洁电池产品系列，并通过参股公司赣州豪鹏提供电池回收和资源再利用服务，可以为客户提供灵活可靠的一站式电源解决方案。

与此同时，消费电子行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电子产品更新迭代速度快，因此快速高效响应客户需求是公司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关键。为了更贴近客户、更快速地响应客户需求和更好地得到客户反馈，公司在全球设立多个办事处，为客户提供本地化服务。2023 年，公司加快越南生产基地的建设，未来将进一步完善全球供应的布局，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产品和服务。

3、技术创新及研发人才优势

公司坚持走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道路，夯实技术及研发能力，通过创新型产品带动销售。聚焦于客户需求、应用场景、用户体验，转化为卓有竞争力的产品设计体系，形成差异化竞争。研发范围涵盖材料研发、平台研发、产品研发、工艺研发、工程设计、测试分析、智能制造、先进装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等各个领域，在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领域取得了丰硕的研发成果。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高能量密度电池技术”“电池电解液技术”“高温电池技术”“电池快速充放电关键技术”“高安全电池关键技术”“电池保护控制 BMS 关键技术”等行业关键技术，其中“高电压高能量密度锂电池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评定的“科技进步二等奖”；消费类电子产品用氢镍蓄电池荣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及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评定的“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殊荣；“智能网联车载终端 T-BOX 系统用宽温长寿命备用电池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和“高密度大容量可并机扩容储能电池模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荣获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产业链关键环节提升项目”；“用于高端笔记本的高能量长寿命聚合物锂电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荣获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产业发展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获得授权专利 632 项，其中境内发明专利 127 项，境外发明专利 2 项，境内实用新型专利 455 项，境内外观设计专利 41 项，境外外观设计专利 7 项。其中“一种正极活性材料及其制备方法、正极片及锂离子电池”获得第八届广东专利奖，“一种锂离子电池用电解液及

含有该电解液的锂离子电池”获得第九届广东专利奖，子公司 2023 年获得“深圳市龙华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荣誉。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一支 1,066 人的研发团队，涉及电化学、材料化学、物理化学、机械设计、电子等多个学科领域。公司研发创新由多名来自国内外的博士及专家领衔，引领技术持续创新突破。公司坚持立足于前沿科技的探索和挖掘，与香港大学、中南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和南方科技大学等知名高校开展合作研发项目，整合高校的科研和人才资源，将高校的科研理论与公司的产业化能力相结合，开展了固态电池材料开发、高能固态电池开发、全固态锂离子电池、水性低成本高能电池开发、电极界面成膜、过充、DCR 仿真分析、锂金属电池等前沿技术的项目研究，为技术发展提供理论支持，实现研究成果产业化，提升公司技术水平和产品竞争力。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人才团队建设，坚持招聘 985、211 等院校优秀应届毕业生作为科技研发的新生力量进行自主培养。同时，公司践行实业反哺教育理念，分别在中南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江西理工大学等高等院校设立了“豪鹏奖学（教）金”，以此激励优秀的教师和学生不断追求学术创新，为行业的整体发展做出贡献。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人才培养计划和晋升机制，强调以贡献为本，以责任结果为导向，激励研发人才全力为客户创造价值。

4、生产制造优势

公司全力推进智能制造建设，以自动化装备、数字化和智能化车间、可持续改善的生产系统完善为重点，持续在工艺优化、装备制造等方面加大投入，不断探索和提升专业制造与先进制造水平、持续打造核心制造能力，并着力推进产品测试集成化、智能化，确保产品的一致性和可靠性，降低人工成本，促进节能减排，为客户提供满意的产品。公司根据不同产品的工艺特点，通过生产工艺的调整与创新，优化生产布局，实行柔性化和自动化相结合的生产管理，智能制造能力不断夯实，制造效率不断提升。

公司目前已掌握了电池智能制造信息化系统、电池自动化成物流系统、电极自动送料智能系统等多项智能制造关键技术。公司通过引入、开发 SAP-ERP 系统、PLM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WMS 仓库管理系统、MES 系统、移动巡检系统以及工装夹具管理系统等先进企业管理系统，将生产制造过程中的订单、采购、制造、交付等信息数据化、可视化，形成完整的产品数据追溯链，提高了公司的数据管理分析以及快速反应能力，有效保障了公司产品出货质量。

5、集成供应链优势

公司积极打造高效敏捷、技术创新、持续降本和绿色低碳的集成供应链体系，致力于打造供应连续性、构建可持续改善的生产系统，确保产品增值（产线流动）、减少浪费，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同时以客户界面进行现场业务的改造、BCM 业务连续管理体系的建设等，始终将优质的资源倾向给优质的客户，打造和呈现 SQDC 综合价值，构建强劲的供应链，通过拉通客户订单、生产计划、资源采购、生产制造、质量控制、产品交付及售后服务等部门协同工作，形成了“短交期、高品质、低成本”的集成供应链运营模式。通过客户协同、产销协同、供应商协同和生产协同等共同运作的管理机制，实现供应链生态的全链路协同，确保为客户提供优质、稳定产品供应的同时，提升公司整体经营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在推动和引领行业发展的突出贡献，荣获了广东省电池行业协会颁发的“2023 年度领军企业”“2023 年度先进科技创新单位”以及“2023 年度先进储能企业”三项重要荣誉；凭借在专业领域的卓越表现，荣获了“中国电池新能源行业 2023 年度创新奖”；凭借在绿色制造方面的优异表现，荣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绿色工厂”认证。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4,080.9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29.53%，本年度整体下游消费类市场需求呈弱复苏态势，公司在深挖原有品牌客户业务潜力的同时，积极拓展更多新的战略大客户；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 5,029.78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68.39%，主要系公司为保持核心竞争力、加快市场开拓和产能建设，在研发费用、市场开拓费用及管理费用方面增长比较大。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同比增长
营业收入	4,540,809,195.70	3,505,612,436.12	29.53%
营业成本	3,667,044,796.05	2,766,515,058.87	32.55%
销售费用	131,836,024.84	86,112,049.95	53.10%
管理费用	298,674,285.59	236,211,489.80	26.44%
研发费用	333,233,452.41	214,995,656.90	55.00%
财务费用	16,621,006.28	-31,615,378.46	15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532,204.11	334,671,793.68	-29.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698,673.24	-828,491,670.23	-67.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8,269,741.96	989,675,790.43	74.6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业务持续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业务持续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为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相应的市场开拓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产能建设增加管理投入以及股份支付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引进优秀研发技术人才，持续加大新材料、新产品及平台的开发投入，以及股份支付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损益金额变动大。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及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生产基地建设及设备购置款项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及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540,809,195.70	100.00%	3,505,612,436.12	100.00%	29.53%
分行业					
电池	4,540,809,195.70	100.00%	3,505,612,436.12	100.00%	29.53%
分产品					

软包锂离子电池	2,460,962,213.49	54.19%	1,807,441,770.96	51.56%	36.16%
圆柱锂离子电池	1,199,064,424.90	26.41%	1,062,048,656.57	30.30%	12.90%
镍氢电池	655,239,085.24	14.43%	603,415,170.82	17.21%	8.59%
其他	225,543,472.07	4.97%	32,706,837.77	0.93%	589.59%
分地区					
境内	1,797,546,809.51	39.59%	1,043,594,571.86	29.77%	72.25%
境外	2,743,262,386.19	60.41%	2,462,017,864.26	70.23%	11.4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540,809,195.70	100.00%	3,505,612,436.12	100.00%	29.5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池	4,540,809,195.70	3,667,044,796.05	19.24%	29.53%	32.55%	-1.84%
分产品						
软包锂离子电池	2,460,962,213.49	1,973,631,854.16	19.80%	36.16%	38.67%	-1.46%
圆柱锂离子电池	1,199,064,424.90	964,790,401.14	19.54%	12.90%	16.89%	-2.75%
镍氢电池	655,239,085.24	543,906,170.71	16.99%	8.59%	6.32%	1.77%
分地区						
境内	1,797,546,809.51	1,620,100,445.06	9.87%	72.25%	94.63%	-10.37%
境外	2,743,262,386.19	2,046,944,350.99	25.38%	11.42%	5.83%	3.9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540,809,195.70	3,667,044,796.05	19.24%	29.53%	32.55%	-1.8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电池	销售量	万只	43,422	37,210	16.69%
	生产量	万只	44,402	36,652	21.14%
	库存量	万只	4,880	3,900	25.1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池	营业成本	3,667,044,796.05	100.00%	2,766,515,058.87	100.00%	32.55%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3 年度，公司投资设立越南精能科技有限公司、豪鹏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深圳市安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荷兰豪鹏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当期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193,438,054.9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6.2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454,695,808.26	10.01%
2	客户二	215,813,517.94	4.75%
3	客户三	200,198,673.43	4.41%
4	客户四	163,017,050.48	3.59%
5	客户五	159,713,004.79	3.52%
合计	--	1,193,438,054.90	26.2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84,544,822.8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1.6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74,087,243.59	9.81%
2	供应商二	228,586,075.55	8.18%

3	供应商三	155,923,088.24	5.58%
4	供应商四	117,687,818.96	4.21%
5	供应商五	108,260,596.47	3.87%
合计	--	884,544,822.81	31.6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31,836,024.84	86,112,049.95	53.10%	主要系为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相应的市场开拓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98,674,285.59	236,211,489.80	26.44%	主要系公司产能建设增加管理投入以及股份支付所致。
财务费用	16,621,006.28	-31,615,378.46	152.57%	主要系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损益金额变动大。
研发费用	333,233,452.41	214,995,656.90	55.00%	主要系公司引进优秀研发技术人才，持续加大新材料、新产品及平台的开发投入，以及股份支付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4.53V 高能量密度平台开发	新平台开发	试产阶段	在上一代产品基础上进一步提升能量密度，并满足循环寿命、浮充及存储等要求。	可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扩大笔电、手机、穿戴等市场占有率。
4.53V 快充平台开发	新平台开发	试产阶段	在上一代产品基础上进一步提升能量密度，并满足循环寿命、浮充及存储等要求。	可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扩大笔电、手机、穿戴等市场占有率。
4.5V 高能量密度平台开发	新平台开发	量产阶段	在上一代产品基础上进一步提升能量密度，并满足循环寿命、浮充及存储等要求。	可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扩大笔电、手机、穿戴等市场占有率。
4.5V 快充平台开发	新平台开发	量产阶段	在上一代产品基础上进一步提升能量密度，并满足循环寿命、浮充及存储等要求。	可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扩大笔电、手机、穿戴等市场占有率。
第二代快充平台开发	新平台开发	量产阶段	可实现充电 8min 充入 80%以上电量，其他电性能满足终端产品需求。	确保快速充电的同时，能量密度在上一代基础上持续提升，可提升穿戴类产品超级快充竞争力。
超级快充平台开发	新平台开发	量产阶段	能量密度、循环寿命、快充等性能满足客户要求，工艺成熟，实现自动化生产。	可在无人机、电动工具及旗舰手机领域进行突破，占领新的市场。
高电压硅碳负极平台开发	新产品开发	量产阶段	开发高电压硅碳负极平台，提升电池的能量密度，满足终端产品的长续航需求。	提升电池的能量密度，广泛应用于笔记本、手机、智能穿戴、TWS 耳机等领域。
电子烟用高功率低自耗电电池开发	新产品开发	试产阶段	高倍率放电、储存低自耗电等性能满足客户要求，工艺成熟，实现自动化生产。	可提升公司电子烟产品竞争力，提高电子烟市场占有率。
电子烟用高功率快充	新产品开发	试产阶段	可实现 10min 充入 95%以上电量，大倍率放	可提升公司电子烟产品竞

长寿命电池开发			电, 满足高温下数千次循环, 符合终端产品需求。	争力, 提高电子烟市场占有率。
钢壳扣式电池开发	新产品开发	量产阶段	能量密度、循环寿命、快充等性能满足客户要求, 工艺成熟, 实现自动化生产。	可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扩大穿戴等市场占有率。
1054 型扣式软包锂离子电池开发	新产品开发	试产阶段	软包扣式锂离子电池的产品多样化, 提升公司软包扣式锂离子电池在 TWS 领域的竞争力, 在低、常、高温条件下, 电池寿命及基本性能均可满足终端产品需求。	在现有 1254 软包扣式锂离子电池尺寸基础上, 直径降低, 可满足终端产品小巧轻便需求。
智能家居电池开发	新产品开发	量产阶段	满足-20℃至 70℃环境下使用寿命达到 10 年。	实现智能家居领域的镍氢电池技术突破, 进一步开拓了公司业务, 扩大市场占有率。
车载 T-BOX 备用电源开发	新产品开发	试产阶段	满足-40℃至 85℃环境下使用寿命达到 10 年。	实现车载 T-BOX 备电领域的镍氢电池的技术领先性突破, 进一步开拓公司海外业务, 扩大市场占有率。
智能吸尘器电池开发	新产品开发	量产阶段	提供多串 BMS 解决方案, 把电池中电芯电压, 电流, 温度等信息发送给主机端, 基本性能均可满足终端产品需求。	公司锂离子电池硬件方案设计能力大幅提升, 有利于公司在多串并应用领域提高市场占有率。
两轮车电池开发	新产品开发	量产阶段	项目研发成功后, 给人们的出行等方面带来了许多的便利, 解决电池组长时间在户外工作的条件, 防水, 耐高温, 振动等性能均可满足终端产品需求。	通过此项目提升了防水和抗振动设计能力, 有利于公司扩大两轮车市场。
便携式储能电池开发	新产品开发	量产阶段	项目研发成功后, 解决了电池组长时间在户外工作的问题, 防水, 耐高温, 振动等性能均可满足终端产品需求, 给人们的旅行和应急等方面带来便利。	通过此项目 PACK 组装技术及电芯使用技术水平均有所提高, 硬件和软件方案设计精度更高, 对电池管理更加全面, 有利于公司扩大储能市场。
无人机电池开发	新产品开发	试产阶段	提供多串 BMS 解决方案, 把电池中电芯电压, 电流, 温度等信息发送给主机端, 电芯采用 MTT 技术, 解决高功率快充和快放问题, 放电温度和性能满足终端产品需求, 重量密度达到客户需求。	此项目通过 PACK 轻量化技术及电芯 MTT 技术水平提升电池轻量化性能, 采用硬件和软件方案设计精度更高, 对电池管理更加全面, 有利于公司扩大小型动力类市场。
原位聚合半固态电池	前瞻性开发	样品阶段	能量密度 900Wh/L (350Wh/kg) , 800 次循环	应用于有更高能量密度要求和安全性特殊要求的市场领域。
准固态电池	前瞻性开发	样品阶段	能量密度 1000Wh/L (380Wh/kg) , 500 次循环	应用于有更高能量密度要求和安全性特殊要求的市场领域。
吸尘器用软件平台开发	新平台开发	试产阶段	BMS 采用硬件+软件方案, 具有全方位保护功能及通信功能, 将代码函数化、功能模块化, 为吸尘器产品提供全方位保护。	电池 BMS 平台化设计, 产品可用在同系列产品, 快速提升产品开发速度, 构建产品竞争力。
钠离子电池开发	新电化学体系平台开发	试产阶段	重点展开对正极、负极、电解液的专项研发和合适的电池结构设计, 在能量密度与循环寿命两个方向形成突破, 构建具有资源优势及综合竞争力的电化学体系。	构建知识产权壁垒, 为公司开拓新的市场领域、提升综合竞争力奠定基础。
电芯仿真平台开发	新平台开发	试产阶段	基于开源模型库, 结合公司机理研究成果, 测试数据库, 针对电芯不同场景工况, 进行电芯 DCR, 温升, 寿命等仿真计算。	理论模拟结合数据驱动方法, 识别风险, 降低开发成本, 构建知识产权壁垒。
储能用智能化平台开	新平台开发	试产阶段	智能传感器可实时监测电芯温度、压力、	提升储能系统产品竞争

发			电压、气体等信号，为储能系统精确管控提供硬件支持。	力。
储能用 100Ah/280Ah 平台开发	新平台开发	量产阶段	开发高安全性、长寿命和长期存储性能的储能电芯平台。	开发具有竞争力的储能电芯产品，打造公司在该领域品牌力。
储能用 314Ah 平台开发	新平台开发	试产阶段	开发大容量、高安全性、长寿命和长期存储性能的储能电芯平台。	拓宽公司产品布局，提升储能市场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66	676	57.6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6.43%	17.08%	-0.6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323	198	63.13%
硕士	210	121	73.55%
博士	9	9	0.00%
专科及以下	524	348	50.5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18	313	65.50%
30~40 岁	427	271	57.56%
40 岁及以上	121	92	31.52%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333,233,452.41	214,995,656.90	55.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34%	6.13%	1.2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战略规划，在研项目增加，公司加大了研发技术人才招聘力度，壮大了研发团队。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87,502,624.83	4,136,614,839.00	15.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9,970,420.72	3,801,943,045.32	1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532,204.11	334,671,793.68	-29.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545,190.54	2,408,055.30	4,905.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7,243,863.78	830,899,725.53	81.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698,673.24	-828,491,670.23	-67.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9,612,161.54	1,495,679,123.53	65.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1,342,419.58	506,003,333.10	46.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8,269,741.96	989,675,790.43	74.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9,178,443.91	479,331,533.89	20.8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及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生产基地建设及设备购置款项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及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9,387,402.32	-394.67%	主要系远期外汇结售汇投资收益、结构性存款及理财收益和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变化所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099,774.31	89.98%	主要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远期外汇合同变动所致。	
资产减值	308,570.90	1.53%	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变化所致。	
营业外收入	1,726,480.44	8.58%		
营业外支出	4,794,276.52	23.83%	主要系对外捐赠支出和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所致。	
信用减值	-4,094,995.11	-20.36%	主要系计提的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化所致。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180,623,525.58	25.49%	1,005,774,290.14	20.48%	5.01%	主要系 2023 年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增加了银行存款。
应收账款	1,534,935,659.44	17.94%	770,152,027.93	15.68%	2.26%	主要系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增长。
存货	709,096,096.35	8.29%	640,398,374.01	13.04%	-4.75%	主要系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622,294.63	0.02%	1,782,347.93	0.04%	-0.02%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41,826,079.32	0.49%	39,231,200.85	0.80%	-0.31%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2,738,048,699.61	32.01%	1,099,799,627.36	22.39%	9.62%	主要系潼湖一期房屋建筑物及本期生产设备增加。
在建工程	528,973,306.01	6.18%	682,810,443.76	13.90%	-7.72%	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58,415,118.65	0.68%	19,626,048.58	0.40%	0.28%	主要系部分租赁的厂房租赁期到期续租所致。
短期借款	387,974,362.82	4.54%	89,000,000.00	1.81%	2.73%	主要系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增加银行借款。
合同负债	8,299,396.59	0.10%	28,664,991.05	0.58%	-0.48%	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1,014,850,541.00	11.86%	444,305,224.86	9.05%	2.81%	主要系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增加银行借款。
租赁负债	48,024,040.27	0.56%	1,291,057.09	0.03%	0.53%	主要系部分租赁的厂房租赁期到期续租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00
2. 衍生金融资产	7,358,005.99	-7,358,005.99						0.00
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956,889.30				36,598,361.00			52,555,250.30
4. 应收款项融资	12,667,672.14						7,543,497.07	20,211,169.21
上述合计	135,982,567.43	-7,358,005.99			36,598,361.00	100,000,000.00	7,543,497.07	72,766,419.51
金融负债	25,457,780.30	-25,457,780.3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末未到期的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多于期初，故重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的应收票据金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46,862,888.35	票据保证金等

在建工程	2,924,778.77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243,638,100.51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9,892,830.85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622,294.63	借款抵押
合计	1,264,940,893.11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潼湖二期	自建	是	电池制造业	116,114,931.55	295,105,737.36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116,114,931.55	295,105,737.36	--	--	不适用	不适用	--	--	--

注：潼湖二期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广东豪鹏新能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	计入权益	报告期内购	报告期内售	期末金	期末投资
---------	------	------	------	------	-------	-------	-----	------

	金额		价值变动 损益	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 动	入金额	出金额	额	金额占公 司报告期 末净资产 比例
远期外汇合同	0	86,094.47	1,809.98	0	191,575.74	277,670.21	0	0.00%
合计	0	86,094.47	1,809.98	0	191,575.74	277,670.21	0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核算。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已交割的远期外汇产生投资收益-8,285.02 万元，未交割的远期外汇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09.98 万元，合计收益-6,475.05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外销收入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整体业务中占比较高，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外汇收入规模不断增长，基于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为有效对冲外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主要包括：</p> <p>具体主要包括：</p> <p>1、汇率波动风险 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预期，从而造成公司损失。</p> <p>2、内部控制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员工操作失误、故障等原因导致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造成损失。</p> <p>3、信用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如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p> <p>4、市场风险 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带来汇率的大幅波动，远期外汇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p> <p>（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p> <p>1、公司秉承安全稳健、适度合理的原则，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需有正常合理的业务背景，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杜绝投机性行为。</p> <p>2、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制度》，对公司开展包括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内的衍生品交易的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p> <p>3、为控制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业务操作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p> <p>4、公司投融资管理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具体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时，必须基于对公司的境外收付汇及外币借款金额的谨慎预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割日期需与公司预测的外币收款、借款期间或外币付款时间尽可能相匹配。</p> <p>5、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p>							

	保证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合法性。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衍生品公允价值来源为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对手方银行出具的估值报告。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3 月 29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4 月 19 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就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出具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司基于规避外汇市场风险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有利于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防止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04,380.00	94,336.16	47,541.70	91,625.54	0	0	0.00%	3,236.1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 3,236.13 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236.13	0

										万元。	
2023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10,000.00	108,056.15	0	0	0	0	0.00%	108,340.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08,340 万元。其中: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08,340 万元。	0
合计	--	214,380.00	202,392.31	47,541.70	91,625.54	0	0	0.00%	111,576.1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67号), 公司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20,000,000 股新股, 该批复自同意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止, 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股, 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1,043,800,000.00 元, 扣除发行费用 100,438,381.52 元(不含税)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3,361,618.4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由其出具了(XYZH/2022SZAA50305号)验资报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43,361,618.48 元, 募集资金到位后,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8,969.00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38.17 万元, 并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省豪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用以实施募投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1,625.54 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为 3,236.13 万元。
-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97号),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1,1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 每张面值 100 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0,000.00 万元, 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共计 1,943.85 万元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8,056.15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 并由其出具了《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总额的验资报告》(XYZH/2023SZAA5B0159)。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为 108,340.00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广东豪鹏新能源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IPO)	否	88,047.08	88,047.08	45,890.21	88,481.24	100.49%	2024 年第三季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广东豪鹏新能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IPO)	否	6,289.08	6,289.08	1,651.49	3,144.30	50.00%	2024 年第三季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广东豪鹏新能源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可转	否	108,056.15	108,056.15	0	0	0.00%	2024 年第三季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债)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2,392.31	202,392.31	47,541.7	91,625.5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02,392.31	202,392.31	47,541.7	91,625.54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有项目按计划进行，募投项目广东豪鹏新能源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和广东豪鹏新能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广东豪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8,969.00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381,727.42 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XYZH/2022SZAA50307）。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于 2022 年度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236.13 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08,340.00 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将按计划投入募投项目的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博科能源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池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9,881.66	150,052.16	37,316.33	142,197.91	2,795.97	3,069.93
惠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池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30,000	274,874.74	72,908.31	187,513.84	11,880.25	11,559.01
广东省豪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池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30,000	275,955.53	99,809.60	35,750.41	-5,237.58	-4,191.38
香港豪鹏国际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池产品销售	1,000 万港币	74,346.07	-6,763.51	226,822.05	-5,445.12	-4,555.04
深圳市安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电池产品的研发及销售	3,000	1,670.57	-1,117.98	698.30	-2,236.27	-1,687.5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豪鹏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深圳市安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越南精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荷兰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主要控股公司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以“业务领先（BLM）”模型为理论基础，结合实际经营的特点，从差距分析和市场洞察出发，通过对宏观环境、市场趋势、目标客户、竞争友商、自身定位及核心能力的审慎分析来确定公司未来战

略机会方向，每年滚动更新未来的战略发展规划，聚焦、创新、压强，持续为全球品牌商提供优质、清洁、安全、高能的电源解决方案和服务，实现营业收入高速、优质增长。

1、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重视研发转化效率

公司 2023 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 7.34%，后续将会持续保持研发的绝对值投入，切实提高研发成果落地转化效率。公司将继续深耕消费类产品领域，保持研发投入、追求研发效率，提升产品安全性、能量密度和倍率等性能，满足下游品牌客户终端产品升级对电源性能的需求。同时，分别以中长期战略发展、客户及细分市场定制化需求为导向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究、设计与开发，确保在布局前瞻性技术的同时，持续不断地为客户提供多样化、多维度的创新型产品。

2、持续聚焦战略大客户，业务组合规划紧抓机遇

公司聚焦有电源解决方案需求的世界五百强、细分行业前十名的品牌客户；并始终践行深耕消费类业务基本盘的发展战略，聚焦有引领行业发展潜力的新客户或新行业，以战略大客户需求为牵引，保证资源投放、确保项目成功率，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并提供优质的解决方案和服务，在深挖原有客户潜力的同时，积极开拓战略性新客户。

随着消费电子行业的逐步企稳复苏，叠加 AI 等新技术的赋能催化，笔记本电脑、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领域将迎来更大的发展契机。公司将紧跟行业发展趋势，落实资源压强配置，通过业务组合管理，进一步提升笔记本电脑、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三大主力业务的规模和盈利能力；同时密切跟踪细分领域业务的发展机遇，重点拓展便携式储能、轻动力、电子烟、机器人、无人机等有持续增长机会的业务线，以满足消费类市场多样化的应用拓展需求。

3、强化智能制造平台，贯彻精益管理

公司致力于实现生产线硬件自动化、先进性和兼顾生产柔性的一个流布局升级改造；软实力方面逐步构建可持续改善的生产系统，并根据系统实际需求，打造公司专用 IT 网络，实现生产数据的实时采集。在秩序下进行生产效率、质量水平、工艺流程等全方位的持续优化，进一步提升公司批量交付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更好地满足日益增长的客户订单需求。

公司将持续推进精益管理工作，以客户需求为依据，规划产品设计、生产制造、仓储物流等全流程的精益经营体系。以精益训战一体化项目为试点，持续建立浪费最小、价值最大的生产方式和工作方式，全员参与持续改善，从点到面的全面覆盖，实现集团降本增效的目标。

4、保障供应安全稳定，增强供应链韧性

公司致力于构建提升 SQDC 能力，从安全 Safety、质量 Quality、交付 Delivery、成本 Cost 等方面，持续加强专业能力建设，为客户创造价值，构筑产业链领先的竞争优势。

近年来，公司不断地进行集成供应链 ISC 变革，目的是助力客户商业成功；建设理念是价值流程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伙伴关系与信息共享。通过 ISC 业务建设，优化端到端协同，实现与上下游合作伙伴有效分享互动，提高整体供应韧性和供应柔性，快速有效满足客户需求，更高效地为客户服务。

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各业务部门与外部供应商及合作伙伴间的高效协同，夯实供应安全、深度合作和效益持续提升的供应链生态体系、做好供应连续性 BCM 管理。同时，紧密跟踪供需市场变化情况，及时调整供应链策略，在保障品质、安全供应、成本及效率的同时，以增强供应链韧性为核心目标。

5、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持续提升组织能力

公司将通过组织发展、员工激励、干部管理、人才发展和文化氛围建设五大举措，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激发组织活力。根据业务战略进行人才规划，通过引进外部专家、强化内部培养，组建一支高

水平的专家和管理人才队伍，并通过运用员工持股、股权激励等多种激励工具，建立富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机制，激发员工潜力，持续提升组织能力。

6、优化公司治理，合理利用资本市场工具，助力企业快速发展

（1）优化治理，提升上市公司质量

以提高公司核心价值为基础，坚守主业，守正创新，提升业绩、夯实能力。以依法治理、合规运营为底线，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制度规范，保证信息披露合法合规，强化落实企业内控建设，不断夯实责任、扎紧“制度篱笆”。

积极回报投资者，未来三年在满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的条件且在保证公司正常业务运营资源充分的前提下，力争每年将不少于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5%进行现金分红；同时根据市场情况，利用回购等手段，增强投资者信心。

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坚持完善优化投资者交流渠道，通过公司公告、业绩说明会、股东大会、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咨询电话等诸多渠道，传递公司价值，增加与投资者的理解互信，形成与投资者良性互动。

强化独立董事履职，加强独立董事的事前沟通和专项沟通机制，为独立董事提供全面客观的行业及公司信息，为独立董事切实履行职责创造有利条件，同时开放 SAP-ERP、OA 系统等权限，促进独立董事多方位参与公司决策，保障信息知情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2）夯实主业，外延拓展，深化产业链布局

深入分析公司各业务体系的逻辑关系和发展潜力，主动进行“修枝剪叶”，用心做好加减文章，持续不断地调整和优化业务结构。

同时，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借助各方专业力量，积极研究探索并购重组等资本市场运作手段，不断完善、强化公司的核心产业链，加快做大做优核心产业的速度与节奏，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业务结构简单清晰、主业突出、发展战略明确、有一定护城河的高科技创新公司。

（3）利用融资工具，拓宽融资渠道，控成本、提质效

公司将充分利用上市公司资本运作平台，多渠道筹集项目建设资金，多模式整合优化公司产业结构，突出业务重点、明晰公司定位。同时动态抓好财务管理质效，动态跟踪预算执行进度，持续优化财务指标考核方案，精打细算抓好成本管控，严控各种费用开支。

（二）可能面临的风险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正极材料、负极材料、隔膜和电解液等，上述原材料受锂、镍、钴等大宗商品或化工原料价格影响较大。受相关材料价格变动及市场供需情况的影响，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及规模也会出现一定波动。若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且公司未能及时采取措施转移成本上涨压力，将对短期盈利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2、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全球市场的笔记本电脑及周边产品、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蓝牙音箱、智能家居、个人护理、储能等领域，全球宏观经济态势对公司下游行业的市场需求存在一定影响。

3、市场竞争的风险

在全球新能源市场加速发展，新能源行业热度空前的行业背景下，大量资本和厂商竞相涌入新能源市场，不断发布相关投产或扩产计划。随着新增产能陆续落地投产，行业内相关产品供应快速增加，存

在市场竞争加剧和产业链毛利率进一步下降的风险。如果公司在行业竞争中不能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合理布局产能、改进生产工艺、提高技术水平及管理效率，及时推出有竞争力的产品，则公司存在竞争力下降、业绩下滑的风险。

4、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公司产品终端客户主要为国际知名品牌商，外销收入占比较高。2018 年以来，中、美国际贸易摩擦持续升级，美国制定了一系列对中国部分出口产品加征关税的政策。若中、美贸易摩擦进一步升级，公司的美国客户可能会削减订单、要求公司产品降价或者承担相应的关税，将导致公司美国市场出口销售收入和盈利水平下降。

此外，公司终端品牌客户的产品销往全球，如果未来其他相关国家及地区出现贸易摩擦，可能会导致终端品牌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降低，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5、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且外销产品主要以美元计价及结算，汇率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为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公司主要通过购买远期外汇合约合理规避汇率波动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1 月 07 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01)。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1 月 1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02)。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1 月 1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02)。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2 月 0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8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03)。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2 月 1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04)。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莞长劲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 年 03 月 29 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p>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弘毅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国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盈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欧瑞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玖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瀚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谦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龙鳞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尚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冲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国赞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龙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05)。</p>	<p>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p>

				北京泽铭投资有限公司、广州睿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冰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傲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鸿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劲邦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华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FOUNTAINBRIDGE、张家港高竹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鹏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君义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网络远程参与 2022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投资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06)。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4 月 04 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建信养老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07)。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4 月 11 日	惠州豪鹏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和谐汇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瑞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民森投资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08)。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6 月 15 日	深圳豪鹏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09)。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8 月 11 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和谐汇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风(上海)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递归私募基金管理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10)。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8 月 21 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11)。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8 月 22 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11)。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12)。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10 月 28 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灏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食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13)。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10 月 31 日	券商策略会场	其他	机构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西藏源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余中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14)。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11 月 15 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公司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召开业绩说明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15)。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券商策略会场、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披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会议室			中食科创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上海湘晨投资有限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16）。	nfo.com.cn
2023年12月05日	上海	实地调研	机构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联寰通海外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偕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5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17）。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12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18）。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12月21日	全景网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的全体投资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19）。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12月26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建信基金、银华基金、兴证全球基金、鹏华基金、信达澳亚基金、国寿养老、长信基金、广发资管、太保资产、华富基金、中银国际资管、国海富兰克林、创金合信基金、圆信永丰基金、国信证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20）。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一）推动“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1、专注经营、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致力于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是一家具备自主研发能力和国际市场综合竞争力的企业，能够为客户提供灵活可靠的一站式电源解决方案。

公司秉承“成就客户、开放共赢、严谨务实、自我批判”的核心价值观，聚焦全球品牌商面临的挑战和压力，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公司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和产品研发经验，获得全球诸多知名品牌商的认可并建立长期紧密合作。

公司立足于应用场景和用户体验，不断追求技术创新和突破，并在此基础上，扩产能、保交付、提品质、锁客户。同时公司将保持战略聚焦，聚焦主流赛道、聚焦标志性客户，以大客户、大项目牵引公司规模化发展，持续夯实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提升市场份额。

2、重视投资者回报

基于对投资者投资回报的重视，自 2022 年上市以来，公司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方案，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2022 年度，派发现金红利 24,558,191.70 元（含税），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5.43%；未来，公司将持续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积极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3、以投资者为本，切实推进公司股份回购

公司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牢记亿万中小投资者对我国资本市场发展的贡献，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让广大投资者有回报、获得感，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培育特色的发展愿景、积极向上的价值观、诚实守信的经营理念、履行社会责任和开拓创新的企业精神，依法合规，运用股份回购，积极回报投资者，稳定市场，提振信心。

基于此，2024 年 2 月 5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潘党育先生向公司出具了《关于提议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潘党育先生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夯实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将不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促进“三会一层”规范履职。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明确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加强对大股东行为的监督，防止滥用股东权利、管理层优势地位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

5、完善信披，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

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定期/不定期召开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保证公司股东平等地享有知情权，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夯实市场信心。

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将继续根据所处发展阶段，统筹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增加现金分红频次、优化分红节奏，持续提升股东回报水平，落实打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持续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6、加强投资者沟通

为更好服务股东、投资者，公司积极搭建与投资者沟通的桥梁，回馈投资者的信任，切实“提质增效重回报”，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前提下，进一步完善投资者沟通机制，通过公司公告、业绩说明会、股东大会、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咨询电话等诸多渠道做好投资者沟通工作，使广大投资者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经营和发展情况。

（二）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积极采取措施，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拟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拟回购股份的用途：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3）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0 元/股（含本数），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

（4）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本次公司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 10,000 万元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60 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1,666,666 股，约占公司回购方案披露时总股本（82,293,639 股）的 2.03%；按回购总金额下限人民币 5,000 万元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60 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833,333 股，约占公司回购方案披露时总股本（82,293,639）股的 1.0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5）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6）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438,205 股，占公司回购方案披露时总股本的比例为 1.75%，最高成交价为 37.6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2.5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不含交易费）为 49,992,218.00 元。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实现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降低运营风险，促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内，公司为公司、子公司以及公司离任、在任及未来任命的董监高和公司兼职董监高、公司现有及新成立或收购的子公司且由公司董监高及其他公司人员担任的兼职董监高购买了责任保险，赔偿限额 20,000 万元。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便利条件，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进行现场见证，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的现象，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合法权益，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的未公开信息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也没有发生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公司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的情形。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公司目前董事会成员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公司董事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亲自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制定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并逐步完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薪酬政策及方案，审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考核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员工、客户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七）关于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已经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设置了内部审计部门，聘任了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日常运行、内控制度、募集资金使用、外汇套期保值和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能够有效进行有效控制。

（八）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为更好服务股东、投资者，公司积极搭建与投资者沟通的桥梁，回馈投资者的信任，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前提下，进一步完善投资者沟通机制，通过公司公告、业绩说明会、股东大会、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咨询电话等诸多渠道做好投资者沟通工作，使广大投资者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经营和发展情况。

公司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提高公司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及时解答投资者提问，充分保证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1、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取得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备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完整、权属清晰，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其他资产及资源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法定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3、财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完整、独立、规范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运营资金，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纳税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经过多年的运营，已建立起适合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股东的职能部门与公司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运作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或委托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59%	2023 年 01 月 10 日	2023 年 01 月 1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6.69%	2023 年 04 月 18 日	2023 年 04 月 1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潘党育	男	56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20年12月09日	2027年01月25日	17,329,860	0	0	0	17,329,860	/
潘胜斌	男	48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2020年12月09日	2027年01月25日	0	0	0	16,000	16,000	授予限制性股票
郭玉杰	男	47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12月09日	2027年01月25日	0	0	0	18,000	18,000	授予限制性股票
廖兴群	男	45	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09日	2027年01月25日	0	0	0	52,000	52,000	授予限制性股票
杨立忠	男	42	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09日	2027年01月25日	0	0	0	0	0	/
肖海伟	男	44	董事	现任	2023年01月10日	2024年01月26日	0	0	0	0	0	/
华金秋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09日	2027年01月25日	0	0	0	0	0	/
黄启忠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8月25日	2027年01月25日	0	0	0	0	0	/
王文若	女	6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3月04日	2027年01月25日	0	0	0	0	0	/
马燕君	女	38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0年12月09日	2027年01月25日	0	0	0	0	0	/
符国强	男	41	监事	现任	2020年	2027	0	0	0	0	0	/

					12月09日	2027年01月25日							
杨万新	男	43	监事	现任	2020年12月09日	2027年01月25日	0	0	0	0	0	0	/
陈萍	女	33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0年12月09日	2027年01月25日	0	0	0	13,000	13,000	0	授予限制性股票
合计	--	--	--	--	--	--	17,329,860	0	0	99,000	17,428,860	0	--

注：报告期内，肖海伟担任董事，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其已届满离任。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肖海伟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1月10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当选为公司董事
肖海伟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年01月26日	任期满离任
周方	董事	被选举	2024年01月26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当选为公司董事
廖兴群	副总经理	被选举	2024年01月26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副总经理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潘浚育：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1968年，中南大学冶金机械专业本科学历，就读管理系工业外贸班。曾任广州铝材厂有限公司业务主管，广州市黄埔铝厂副总经理，佛山市实达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美国豪鹏首席执行官、董事长/执行董事；现任豪鹏控股执行董事，珠海安豪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曙鹏科技董事长、总经理，博科能源董事长，惠州豪鹏董事长，广东豪鹏执行董事、总经理，豪鹏供应链执行董事、总经理，安鹏新能源执行董事，赣州豪鹏董事；2002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潘胜斌：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1976年，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会计主管，大通国际运输有限公司华南区财务经理助理，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系统会计主任，飞利浦电子（深圳）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珠海经济特区飞利浦家用电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飞利浦家居灯饰（宁波）有限公司董事长，飞利浦灯饰制造（深圳）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美国豪鹏首席财务官；现任曙鹏科技董事，博科能源董事，惠州豪鹏董事，广东豪鹏财务负责人，赣州豪鹏董事，深圳威湃监事；2015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郭玉杰：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1977年，研究生学历。曾任山东华菱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深圳捷霸电池有限公司（已注销）高级工程师，公司研发高级副经理，博科能源副总经理、总经理，曙鹏科技总经理；现任公司首席产品和用户官；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廖兴群：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79 年，博士学位。历任公司工程师、副经理、经理、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镍氢产品线负责人、董事，惠州豪鹏锂电产品线负责人、总经理；现任公司首席技术官、研究院院长，曙鹏科技董事，博科能源董事，惠州豪鹏董事、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24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方：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76 年，本科学历。曾任台达电子（东莞）有限公司质量工程师，中兴通讯斯里兰卡子公司项目销售总监、中兴通讯印度子公司董事、德里代表处营销总经理、中兴通讯东南亚与大洋洲区域总经理，上海宽翼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博科能源总经理；2024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杨立忠：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82 年，研究生学历，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员，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智能制造投资部投资经理、部门总经理；现任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华金秋：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74 年，博士学位。曾任盐城市电化厂财务科会计，深圳市达特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市达特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合信（广东）企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原中合尚融特色小镇（广东）企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深圳中新时代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深圳大学经济学院教师，深圳市紫光照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垒石热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启忠：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62 年，博士学位。中南大学二级教授、博导，国务院政府津贴获得者，湖南省芙蓉学者特聘教授。黄启忠教授是国家航天技术专家组成员，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发动机材料专家组成员，教育部新型飞行器联合研究中心副主任兼轻质耐高温材料分中心主任；中国复合材料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金属学会炭素分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炭—石墨材料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曾任湖南大学化工系助教、讲师、副教授，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现任中南大学粉末冶金研究院教授、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文若：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58 年，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交通银行会计科长、支行副行长，光大银行深圳宝城支行行长，中信银行深圳宝安支行行长，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马燕君：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86 年，研究生学历。2010 年 7 月入职公司，曾任公司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

符国强：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83 年，研究生学历。曾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电脑中心工程师，深圳市自律量化管理研究院助理顾问师，公司总裁办助理；现任公司销售副总监；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杨万新：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81 年，本科学历。历任公司开发部工程师及副经理、生产部副经理；现任公司工艺部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潘党育：请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潘胜斌：请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郭玉杰：请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廖兴群：请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陈萍：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91 年，研究生学历，已于 2021 年 7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5 月担任东莞市腾龙教育文化咨询有限公司导师；2014 年 9 月至 2020 年 12 月担任豪鹏有限总裁办助理；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潘党育	深圳市豪鹏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01 月 19 日		否
陈萍	深圳市豪鹏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1 月 19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潘党育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1 月 26 日		否
潘党育	美国豪鹏	董事	2007 年 11 月 02 日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否
潘胜斌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1 月 15 日		否
潘胜斌	深圳市威湃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6 月 30 日		否
杨立志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智能制造投资部总经理	2011 年 07 月 01 日	2023 年 08 月 08 日	是
杨立志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23 年 08 月 09 日		是
肖海伟	深圳市惠友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9 年 09 月 01 日		是
肖海伟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8 月 01 日		否
肖海伟	江苏芯声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1 月 01 日		否
肖海伟	杰夫微电子（四川）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6 月 01 日		否
肖海伟	广东省洛仑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9 月 01 日		否
肖海伟	深圳市富兰瓦时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5 月 01 日		否
肖海伟	深圳市快鱼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07 月 01 日		否
肖海伟	汇能微电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8 月 11 日		否
华金秋	深圳大学	教师	2007 年 07 月 01 日		是
华金秋	深圳市紫光照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3 月 01 日		是
华金秋	深圳垒石热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0 月 01 日		是
华金秋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26 日	2025 年 12 月 22 日	是

华金秋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2月09日		是
黄启忠	中南大学粉末冶金研究院	教授	1995年12月01日		是
黄启忠	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7月01日		是
黄启忠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5月15日	2025年05月27日	是
王文若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9月18日	2023年10月11日	是
王文若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5月17日	2023年12月15日	是
王文若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20日	2024年09月28日	是
王文若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19日	2025年12月18日	是
陈萍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1月15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批准。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核。

报告期内，担任公司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与岗位确定薪酬标准，不领取董事、监事职务报酬；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制度领取相应报酬，基本薪酬按月发放，年终奖金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的独立董事津贴，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在公司领取；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税前 1,222.24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潘党育	男	56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75.33	否
潘胜斌	男	48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226.00	否
郭玉杰	男	47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33.95	否
廖兴群	男	45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90	否
杨立忠	男	42	董事	现任	0	否
肖海伟	男	44	董事	现任	0	否
华金秋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11.24	否
黄启忠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11.24	否
王文若	女	66	独立董事	现任	11.24	否
马燕君	女	38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67.42	否
符国强	男	41	监事	现任	68.15	否
杨万新	男	43	监事	现任	63.39	否
陈萍	女	33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51.38	否
合计	--	--	--	--	1,222.24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01 月 13 日	2023 年 01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02 月 28 日	2023 年 03 月 0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27 日	2023 年 03 月 2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8 日		详见《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07 月 12 日	2023 年 07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09 日	2023 年 08 月 1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2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9 日	2023 年 12 月 2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潘党育	8	2	6	0	0	否	2
潘胜斌	8	2	6	0	0	否	2
郭玉杰	8	2	6	0	0	否	2
廖兴群	8	2	6	0	0	否	2
杨立忠	8	2	6	0	0	否	2
肖海伟	8	2	6	0	0	否	2
华金秋	8	2	6	0	0	否	2
黄启忠	8	2	6	0	0	否	2
王文若	8	2	6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利用自身丰富的工作经验及深厚的专业知识对战略发展和经营规划、薪酬考核以及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提出了有效建议，公司独立董事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为公司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对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认真听取董事提出的建议，积极采纳符合公司发展需求的合理化建议。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华金秋、 王文若、 潘胜斌	4	2023年03月17日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认真履行相关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重点关注内部审计机构提交的《募集资金专项审计报告》《对外担保管理专项审计报告》《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项审计报告》；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工作的安排与重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沟通，积极助推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日常审计及年度审计中作用的发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p>的议案》。</p> <p>(七)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p> <p>(八)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九)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p>(十)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审计委员会	华金秋、王文若、潘胜斌	4	2023 年 04 月 25 日	<p>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一致同意相关议案。</p>	
审计委员会	华金秋、王文若、潘胜斌	4	2023 年 07 月 30 日	<p>(一) 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二) 审议《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一致同意相关议案。</p>	
审计委员会	华金秋、王文若、潘胜斌	4	2023 年 10 月 24 日	<p>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p>	

					员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战略委员会	潘党育、潘胜斌、郭玉杰	3	2023 年 03 月 17 日	<p>(一)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p> <p>(二) 审议《关于在越南投资设立下属子公司的议案》。</p> <p>(三) 审议《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p> <p>(四)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p> <p>(五)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共 21 个小议案)</p> <p>(六) 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p> <p>(七) 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p> <p>(八) 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九)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十) 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p>	<p>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就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战略运作、资产经营项目等方面进行了深入研究，为公司制定中长期发展战略提出了宝贵意见，一致同意相关议案。</p>	

				体承诺的议案》。 (十一) 审议 《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十二) 审议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年)〉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潘党育、潘胜斌、郭玉杰	3	2023 年 07 月 12 日	审议《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和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就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战略运作、资产经营项目等方面进行了深入研究, 为公司制定中长期发展战略提出了宝贵意见, 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战略委员会	潘党育、潘胜斌、郭玉杰	3	2023 年 12 月 19 日	(一) 审议《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就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战略运作、资产经营项目等方面进行了深入研究, 为公司制定中长期发展战略提出了宝贵意见, 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启忠、华金秋、廖兴群	3	2023 年 01 月 10 日	(一) 审议《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勤勉尽责, 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 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启忠、华金秋、廖兴群	3	2023 年 03 月 17 日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勤勉尽	

				年薪酬确定和 2023 年薪酬计划并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薪酬确定和 2023 年薪酬计划的议案》。	责, 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 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启忠、华金秋、廖兴群	3	2023 年 07 月 30 日	(一)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勤勉尽责, 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 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人)	82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人)	5,66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人)	6,48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 (人)	6,48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人)
生产人员	4,605
销售人员	100
技术人员	1,066
财务人员	55
行政人员	662
合计	6,48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0
硕士	298
本科	843
专科及以下	5,337
合计	6,488

2、薪酬政策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实行获取分享制。在人才激励机制落地中，强调全面回报，激励员工全力创造价值。具体而言：

（1）工资体系实行“以岗定级，以级定薪，人岗匹配，易岗易薪”的政策，建立科学合理的调薪矩阵，保持薪酬市场竞争力。

（2）奖金分配来源于利润，公司结合经营结果、部门组织绩效和员工个人绩效，根据相关奖金制度来确定年终奖金分配方案。

（3）公司制定并实施《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长效激励制度，让员工积极主动地创造价值并分享公司的价值增长。

3、培训计划

公司设立豪鹏培训平台，作为公司的知识库和人才基地，专注于内部培训，帮助员工把知识转化为创造价值的技能，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动力。豪鹏培训平台作为企业文化的传播者、干部培养的摇篮、核心技术的传承者，有效推动集团人才的发展、组织能力的提升；同时引入线上数字化学习平台，涵盖从基层新员工到中高层专家及管理者的培养课程，助力建设学习型组织，支撑公司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促使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坚持按照法定顺序分配利润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剩余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原则上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公司可以采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当公司发生以下情形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 (1) 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 (2) 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 (3)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三) 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经营所得利润将首先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原则上按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四) 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条件：

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为：

-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的后续持续经营；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 (4) 未出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认的不适宜分配利润的其他特殊情况。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在未来 12 个月内拟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的事项，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

2、现金分红比例：

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现金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 80%；
-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 40%；
-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3)项规定处理。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

(五)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

(六)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与机制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章程的规定、公司盈利和资金情况、未来的经营计划等因素拟定。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2、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4、公司因特殊情况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披露具体原因。

(七) 利润分配的调整机制

1、如遇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等原因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由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独立董事有权对此发表意见。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作调整或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4.8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80,746,139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38,758,146.72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38,758,146.72
可分配利润 (元)	58,871,355.15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297,834.14 元,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70,712.95 元, 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809,432,724.60 元, 扣除 2023 年实际派发的 2022 年现金分红 24,558,191.7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833,801,654.09 元。</p> <p>母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 13,707,129.51 元,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70,712.95 元, 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71,093,130.29 元, 扣除 2023 年实际派发的 2022 年现金分红 24,558,191.7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58,871,355.15 元。</p> <p>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可持续经营发展的情况下, 公司提出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拟以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 82,184,344 股扣除回购专户已回购公司股份后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 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438,205 股) 的股本总额 80,746,139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 4.80 元 (含税), 合计分配现金 38,758,146.72 元, 不送红股,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p> <p>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p> <p>若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 公司因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股权激励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或公司已回购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 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 按照“现金分红分配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p>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2 年 12 月 22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 月 3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3 年 1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豪鹏科技：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01）。

(3) 2023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 年 1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豪鹏科技：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04）。

(4) 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5) 2023 年 2 月 16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3SZAA5B0009），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2 月 13 日止公司已收到 198 位激励对象全额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1,860,639.00 元（大写：壹佰捌拾陆万零陆佰叁拾玖元整）。各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出资 52,990,998.72 元，股份数为 1,860,639.00 股，其中：增加股本 1,860,639.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51,130,359.72 元。2023 年 2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豪鹏科技：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23 年 2 月 24 日。

(6) 2023 年 8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3 年 8 月 11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调整及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7) 2023 年 8 月 11 日至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3 年 8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豪鹏科技：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预留授予日）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78）。

（8）2023 年 10 月 10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3SZAA5B0148），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10 月 9 日止公司已收到 49 位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433,000.00 元（大写：肆拾叁万叁仟元整）。各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出资 12,201,940.00 元，股份数为 433,000.00 股，其中：增加股本 433,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1,768,940.00 元。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豪鹏科技：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23 年 10 月 17 日。

（9）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 11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 1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09,295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328%。因公司 2022 年度进行了利润分配，故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28.18 元/股。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10）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 3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 2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5,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82,184,344 股的 0.0548%。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潘胜斌	董事、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0	0	16,000	28.18	16,000
郭玉杰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0	18,000	28.18	18,000
廖兴群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0	52,000	28.18	52,000
陈萍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0	0	13,000	28.18	13,00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99,000	--	99,000

备注（如有）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尚在限售期，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暂未解锁。
--------	--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员工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同时建立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各管理层和员工的绩效评价、激励约束机制，并严格按照规定进行考核。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目标完成情况、履职情况等进行年度考评；公司董事会以年度为单位，以年度目标完成指标为主要依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审议。2023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业绩良好，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的规定，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	100.00%

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p> <p>(1) 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p> <p>(2) 严重违反法律法规的要求；</p> <p>(3) 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p> <p>(4) 审计委员会以及内审人员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5) 已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p> <p>(6) 外部审计发现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过程中未发现该错报；</p> <p>(7) 报告期内提交的财务报告完全不能满足需求、受到监管机构的严厉处罚；</p> <p>(8)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重大缺陷。</p> <p>重要缺陷：</p> <p>(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重要财务控制程序的缺失或失效；</p> <p>(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p> <p>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p> <p>(1) 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的决策失误；</p> <p>(2)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p> <p>(3) 重要业务制度性缺失或系统性失效；</p> <p>(4)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p> <p>(5) 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6) 媒体频现公司的重大负面新闻报道。</p> <p>重要缺陷：</p> <p>(1)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p> <p>(2)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重要失误；</p> <p>(3)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4) 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p> <p>(5)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一般缺陷：</p> <p>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 错报\geq年度税前利润的 5%</p> <p>重要缺陷： 年度税前利润的 3%\leq错报$<$年度税前利润的 5%</p> <p>一般缺陷： 错报$<$年度税前利润的 3%</p>	<p>重大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占资产总额比例\geq1%</p> <p>重要缺陷： 0.5%\leq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占资产总额比例$<$1%</p> <p>一般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占资产总额比例$<$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豪鹏科技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在生产运营过程中，始终坚持“清洁低碳、持续发展”的企业环境管理理念，严格执行国家环境政策、法律、法规，以降低能源资源消耗、减少污染排放为目标，重视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机制建设，依靠科技进步，大力推广先进的节能减排技术、工艺、装备的使用；加大资源综合利用，强化科学管理，促进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协调发展，努力构建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公司具备完善的环境管理系统，配备专业技术及管理团队，制定了以《环境管理手册》为核心的一系列环境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有效地执行了各项规章制度，各子公司的环境治理设施运行良好，产生的工业废水，经自建废水站处理达标后进行回收利用或排入市政污水处理厂处理；产生的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或隔油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处理厂处理；产生的工业废气经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产生的固体废物按法规要求分类收集、暂存，其中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废交由供应商回收或处理，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处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于必要的高噪声辅助生产设备通过设置吸音棉、消音器、单独隔间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厂界噪声符合相关排放标准。

公司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积极推进并落实环境保护、污染防治、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要求，已通过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制定了环境应急预案，并在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公司高度重视企业员工环保管理培训与宣传工作。每年组织管理技术人员和员工定期或不定期学习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环保标准与技术规范、环境管理体系及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文件，开展环保知识培训、应急演练和环保检查等工作。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排放的温室气体主要为二氧化碳，其主要来源为生产过程中电力及运输过程中汽油、柴油的消耗，公司通过采取内部设备改造、工艺优化、管理升级等措施，减少能源消耗，降低单位产品能耗，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报告期内公司已委托专业的第三方机构对部分产品实施产品 LCA 全生命碳足迹核算，为未来的精准减少排放工作打好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号召，公司积极利用厂区屋面、停车场区域建设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完成后，所发电量由厂区优先消纳，通过光伏电站的建设，公司将实现单位产品碳排放进一步降低，同时缓解市政电网供给压力，为社区电力保供贡献力量。同时为更高效地推进能源使用管理，公司在线上搭建了智慧能源管理系统，适时监控用能数据，并对厂区车间的重点能耗工序设备等进行能耗分析，及时识别用能异常，并在保障能源供应安全的同时不断挖掘节能改善的潜在空间，持续推进能源管理的智慧化、信息化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在绿色制造方面的优异表现，荣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绿色工厂”认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在环境信息方面做到零 投诉、零纠纷，保障绿色环保可持续。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维护职工、客户、供应商等相关群体的合法权益，在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社会公益等方面也作出积极响应。

1、股东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完善治理制度，加强内部控制，确保股东能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科学、迅速和谨慎地作出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认真履行职责，维护股东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确保股东的知情权。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坚持按照法定顺序分配利润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贡献者为本”的人才理念，为员工提供健康、和谐、多元化的职业环境，并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严格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公司注重人才的培养，坚持“发展是硬道理，发展的关键要有人才”的人才策略，以责任结果为导向选拔干部，以发展机会培养和激励人才，并不断完善培训体系及内部讲师制度，助力人才的成长与发展。公司不断建立健全薪酬管理制度及福利体系，给员工提供有竞争力的福利待遇；实行全员绩效管理体系，塑造以责任结果为导向的客观公正的激励体系。

公司积极搭建内部沟通渠道，倾听员工心声，并定期/不定期举办茶话会、座谈会、民主生活会等团建活动，有效地实现上下级、跨部门、跨岗位的信息传递和经验共享。公司关注员工的身心健康，倡导“高效工作、快乐生活”的理念，并在各厂区设立了兴趣协会，同时提供协会经费支持，协会涵盖乒乓球、桌球、羽毛球、篮球、摄影、阅读、文艺、英语等八大种类，各协会定期举办各类文体活动，帮助职工实现工作与生活的平衡。

3、供应商和客户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坚持用诚信经营打造企业品牌，以高安全性产品和优质服务来回馈客户，并始终坚持平等互利、廉洁经营的商业原则，与优质供应商和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和良好的沟通机制。公司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的合法权益，并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开放合作，通过有效的管理、卓越的设计和好的服务来实现企业使命。同时，公司内部对文件保密程度进行分级分类管理，承诺对客户、供应商等合作方的信息按照所受保护级别进行保密。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秉承“维护劳动权益、保护员工健康、减少环境负荷、遵守商业道德、符合法规要求、持续改进”的社会责任方针，并不断推进环境保护、节能降耗等工作，已先后通过 ISO14001 和 QC080000 管理体系认证。公司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积极构建能源管理体系，推广利用节能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和先进工艺，不断从管理和技术等层面进行节能创新与实践，打造绿色低碳的园区。公司严格管理原材料采购、遵守电池指令和执行工艺规程，致力于打造环境友好型产品，实现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的共赢。

5、其他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将企业做强、做大、做久的同时，也积极投身教育助学、扶贫济困等公益事业，用实际行动回报社会。从 2018 年至今，公司已累计捐款约 960 万元。报告期内，向江西理工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 40 万元，向华南理工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赠 50 万元，向哈尔滨工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赠 12 万元，向中南大学捐赠 60 万元支持教育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振兴农村的产业发展活力是乡村振兴战略的重点工程，也是豪鹏科技持续关注社会责任领域，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计划，切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以企业之担当，为实现乡村城镇互进互助贡献一份力量。

就业振兴方面：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提出的“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的决策部署，公司积极为贫困地区提供务工、就业的机会，先后在云南、广西等地的贫困地区开展招聘工作，并为员工提供技能培训、上岗培训等服务，推动乡村振兴。

乡镇基础设施建设方面：为协助振兴乡村建设，解决交通长期拥堵的问题，确保人民群众的出行安全，公司为惠州市汝湖镇南新村捐资修建了“万福桥”，将原有的危桥进行重建，大大解决了村民的出行问题，为乡村经济建设提供保障。

教育振兴方面：公司于 2011 年成立“阳光助学基金会”，成立十多年来，基金会秉承“奉献爱心、造福社会”的宗旨，积极向困难家庭和学生提供资助，受到社会的广泛好评。截至 2023 年底，基金会已累计捐款超百万元，受益学生超过 700 人。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关注并慰问惠州市马安镇的贫困家庭，并为困难家庭发放暖心物资和学习礼包，并提供学业资助，鼓励学生努力学习，回报社会。

未来，公司及员工将继续投身公益事业，向更多的困难家庭和学生提供爱心资助，以实际行动为社会教育事业做出贡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潘党育	股份锁定承诺	<p>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p> <p>3、本人所持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相应调整。</p> <p>4、锁定期满后，本人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存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明确规定不得减持情形的，本人将切实履行相关责任，不得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p> <p>5、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p>	2022年09月05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p>25%。</p> <p>6、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p> <p>（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p> <p>（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7、本人如违反前述持股承诺进行减持的，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p>8、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股东珠海安豪、豪鹏控股承诺</p>	<p>股份锁定承诺</p>	<p>1、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上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p>	<p>2022 年 09 月 05 日</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p>正常履行中</p>

			<p>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p> <p>3、本企业所持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相应调整。</p> <p>4、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存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明确规定不得减持情形的，本企业将切实履行相关责任，不得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p> <p>5、本企业如违反前述持股承诺进行减持的，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企业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企业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企业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p>6、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东李文良、马文威、安信国际资本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p>1、本人/本企业于 2019 年 10 月通过持有 HPJ Parent Limited 股权的方式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为完成发行人红筹架构拆除工作、股权下翻并调整境内上市持股架构，本人/本企业于 2020 年 9 月变为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持股比例与此前间接持股比例一致。</p> <p>2、本人/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 1 年，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持有的该部分股</p>	2022 年 09 月 05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 年	已履行完成

			<p>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p> <p>3、锁定期满后，本人/本企业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存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明确规定不得减持情形的，本人/本企业将切实履行相关责任，不得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p> <p>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东王君艺	股份锁定承诺	<p>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锁定期满后，本人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存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明确规定不得减持情形的，本人将切实履行相关责任，不得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p> <p>3、本人如违反前述持股承诺进行减持的，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p>	2022年09月05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p>为止。</p> <p>4、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股东周自革、共青城厚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惠友豪创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Sky Royal Trading Limited、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Good Prime Limited、Decent H Holdings Limited、珠海格金广发信德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苏州深信华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惠州市世纪宏泽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瑞鼎电子有限公司、Hui Capital Hong Kong Limitd、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东莞长劲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二号股权投资</p>	股份锁定承诺	<p>1、本企业/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锁定 3 年，且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锁定 1 年，本企业/本人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p> <p>2、锁定期满后，本人/本企业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存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明确规定不得减持情形的，本人/本企业将切实履行相关责任，不得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p> <p>3、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p>	2022 年 09 月 05 日	<p>自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锁定 3 年，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 1 年</p>	已履行完毕

	<p>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郭美英、常爱东、杭州广发信德乒乓鸿鹄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擎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海南擎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小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潘党育</p>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豪鹏科技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未投资任何经营与豪鹏科技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分公司、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或其他经营实体（以下合称“经营实体”），未有其他可能与豪鹏科技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p> <p>2、本人保证，除豪鹏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之外，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投资的经营实体现时及将来均不开展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现时及将来均不新设或收购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经营实体，现时及将来均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豪鹏科技业务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豪鹏科技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p> <p>3、若豪鹏科技变更经营范围，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投资的经营实体将采取如下措施确保不与豪鹏科技产生同业竞争： （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豪鹏</p>	<p>2021年03月21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经营；(4) 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 其他有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方式。</p> <p>4、本人保证，除豪鹏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之外，若本人或者本人直接或间接投资的经营实体将来取得经营豪鹏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商业机会，本人或者本人直接或间接投资的经营实体将无偿将该商业机会转让给豪鹏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p> <p>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豪鹏科技全体股东之合法权益而作出。</p> <p>6、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7、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p> <p>8、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作为豪鹏科技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及自本人不作为豪鹏科技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p>9、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p>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p> <p>(一) 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p>	2021 年 04 月 03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正常履行中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p> <p>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实施如下股价稳定措施：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含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二）稳定股价的承诺</p> <p>1、公司的承诺</p> <p>本公司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公司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回购股票及其他义务。</p> <p>如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p> <p>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党育的承诺</p> <p>本人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发行人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果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	--	---	--	--	--

			<p>产，本人将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股票及其他义务。</p> <p>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p> <p>3、公司全体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本人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股票及其他义务。</p> <p>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p>	<p>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p>	<p>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p> <p>(一) 发行人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p> <p>1、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p>	<p>2021 年 04 月 03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当日进行公告，并在五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在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本公司承诺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进行回购。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和回购股份数量应作相应调整。</p> <p>（二）实际控制人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p> <p>1、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且本人对此负有法律责任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要求的期限内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p> <p>1、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且本人对此负有法律责任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证券监管</p>		
--	--	--	--	--

			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要求的期限内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p> <p>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党育的承诺</p> <p>(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在任何情况下，本人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p> <p>(7)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8)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就涉及填补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发布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已出具的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时，本人将及时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2、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p> <p>(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2021年04月0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4) 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 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 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7)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前, 若中国证监会就涉及填补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发布新的监管规定, 且本人已出具的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时, 本人将及时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人现时及将来均严格遵守豪鹏科技之《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规则 (豪鹏科技上市后适用) 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豪鹏科技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本人将尽量减少和规范与豪鹏科技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与豪鹏科技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人承诺将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并依法签订协议, 履行合法程序。</p> <p>3、本人承诺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 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p> <p>4、豪鹏科技独立董事如认为豪鹏科技与本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了豪鹏科技或豪鹏科技股东的利益, 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前述关联交易确实损害</p>	2021 年 04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了豪鹏科技或豪鹏科技股东的利益，本人愿意就前述关联交易对豪鹏科技或豪鹏科技股东所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豪鹏科技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p> <p>6、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7、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p> <p>8、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自本人不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日起一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党育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p>1、发行人的承诺</p> <p>(1) 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2、实际控制人潘党育的承诺</p> <p>(1) 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1年04月0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	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	2021年04	自公司股票	正常履行中

所作承诺		的承诺	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本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月 03 日	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承诺	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2、本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4、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安信国际资本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 6.33% 的股份。除此之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形。 5、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2021 年 04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党育、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①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21 年 04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②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③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党育的承诺</p> <p>（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①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	--	--	--	--	--

		<p>③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p> <p>(1)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①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自相关投资者遭受损失至本人履行赔偿责任期间，发行人有权停止发放本人自发行人领取的工资薪酬。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p> <p>(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p>			
--	--	---	--	--	--

			<p>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党育、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p>（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p> <p>“1、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p>（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p> <p>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p>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p>	2023 年 03 月 27 日	存续期	正常履行中

			<p>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持股 5%以上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参与可转债发行认购	<p>(1) 拟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人员</p> <p>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 Related 股东、全体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本次发行出具的承诺函，相关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发行认购，具体内容如下：</p> <p>“①本人/本公司将根据按照《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豪鹏科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认购，并将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p> <p>②若豪鹏科技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与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最后一次减持公司股票日期间隔不满六个月（含）的，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将不参与豪鹏科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p> <p>③若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p>	2023 年 03 月 27 日	可转债发行	正常履行中

			<p>公司参与豪鹏科技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自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完成本次可转债认购之日起六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所持有的豪鹏科技股票或已发行的可转债。</p> <p>④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关于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不通过任何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违反《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买卖公司股票或可转债的行为，不实施或变相实施短线交易等违法行为。</p> <p>⑤若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可转债的，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因减持公司股票、可转债的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p>⑥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p> <p>（2）不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人员根据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本次发行出具的承诺函，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承诺不参与本次发行认购，具体内容如下：</p> <p>“①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不存在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计划或安排，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p> <p>②本人保证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p> <p>③若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	2022 年 12 月 22 日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正常履行中

			其贷款提供担保；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实施期间	
股权激励承诺	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后仍遵守公司股权管理规定。	2022 年 12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该项解释生效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执行该规定对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88,916.60	62,592,876.31	2,903,959.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65,107.65	17,469,067.36	2,903,959.71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19,212.95	20,009,704.76	1,690,49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73,623.01	3,664,114.82	1,690,491.81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曾小生、王植玲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曾小生 1 年、王植玲 2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报告期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合计含税 15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含税 12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含税 3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因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聘请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保荐机构，共支付承销及保荐费用不含税 1,716.98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582,188.61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1,993,352.92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9,351,451.91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惠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2日	30,000	2023年04月21日	10,469.65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是
惠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6日	20,000	2022年11月25日	3,7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惠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2021年04月09日	1,959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惠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01日	16,200	2023年10月30日	6,918.96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惠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22年05月25日	4,349.91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惠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12日	10,000	2023年01月11日	6,903.48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惠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09日	37,500	2023年02月08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惠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2日	18,000	2023年05月10日	17,28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是
惠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11日	15,000	2023年08月09日	13,318.16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博科能源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01日	6,750	2023年10月30日	4,885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博科能源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26日	12,000	2023年08月24日	7,346.02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博科能源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26日	5,000	2023年08月24日	4,88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博科能源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7日	6,000	2023年12月26日	1,996.92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博科能源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12日	20,000	2023年01月11日	11,713.25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博科能源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22日	22,000	2023年02月20日	1,1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博科能源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09日	3,000	2023年02月07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曙鹏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26日	6,000	2023年08月24日	1,586.78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曙鹏科技(深	2023年	4,000	2023年	3,840	连带责			债务履	否	是

圳)有限公司	03月18日		03月17日		任保证				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曙鹏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7日	9,000	2023年12月26日	3,015.02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曙鹏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12日	10,000	2023年01月11日	7,914.69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曙鹏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22日	18,000	2023年02月20日	2,605.94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曙鹏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28日	3,000	2023年06月27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是
广东省豪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2日	12,000	2023年05月10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是
深圳市豪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20日	20,000	2023年06月19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5468		否	是
博科能源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10日	10,000	2023年09月08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366,95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73,413.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66,9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73,413.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366,95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73,413.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366,9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73,413.6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7.7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72,913.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45,335.1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218,248.72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在上表中，子公司对母公司 2023 年的审批担保额度为 28,500 万元，母公司对子公司的 2023 年审批担保金额为 338,450 万元，以上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中部分担保由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其他重要子公司进行联合担保。为了不重复计算总的对外担保额度，“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栏目中没有重复填写，特此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0,000	0	0	0
合计		10,0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部分股份上市流通的事项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其中：2023 年 9 月解除首发限售的股东共 3 名，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9,744,540 股，占公司 2023 年 9 月相关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披露时总股本的 11.9038%，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9 月 15 日；2023 年 10 月解除首发限售的股东共 21 名，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27,506,520 股，占公司 2023 年 10 月相关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披露时总股本的 33.4248%，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10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事项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留住并吸引能够支撑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研发骨干、技术骨干、业务骨干及管理骨干人员，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和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已经完成。其中首次授予日为 2023 年 1 月 13 日，首次授予数量为 1,860,639 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198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上市；预留授予日为 2023 年 8 月 11 日，预留授予数量为 433,000 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49 人，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上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关于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10,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广东豪鹏新能源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97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1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 6 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0,00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豪鹏转债”，债券代码“12710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关于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事项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积极采取措施，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3) 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0 元/股（含本数），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

(4) 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本次公司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 10,000 万元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60 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1,666,666 股，约占公司回购方案披露时总股本（82,293,639 股）的 2.03%；按回购总金额下限人民币 5,000 万元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60 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833,333 股，约占公司回购方案披露时总股本（82,293,639 股）的 1.0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5)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6) 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438,205 股，占公司回购方案披露时总股本的比例为 1.75%，最高成交价为 37.6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2.5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不含交易费）为 49,992,218.00 元。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0	75.00%	2,293,639			-37,251,060	-34,957,421	25,042,579	30.4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797,580	4.75%				-3,797,580	-3,797,58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49,908,600	62.39%	2,231,877			-27,159,660	-24,927,783	24,980,817	30.3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1,547,080	26.93%				-16,286,940	-16,286,940	5,260,140	6.39%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361,520	35.45%	2,231,877			-10,872,720	-8,640,843	19,720,677	23.96%
4、外资持股	6,293,820	7.87%	61,762			-6,293,820	-6,232,058	61,762	0.0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6,293,820	7.87%				-6,293,820	-6,293,82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61,762			0	61,762	61,762	0.0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00,000	25.00%				37,251,060	37,251,060	57,251,060	69.57%
1、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25.00%				37,251,060	37,251,060	57,251,060	69.5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0,000,000	100.00%	2,293,639			0	2,293,639	82,293,63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2022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登记完成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共授予 1,860,639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了 1,860,639 股。2023 年 10 月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共授予 433,000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了 433,000 股。报告期内，总股本合计增加 2,293,639 股。

（二）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部分股份上市流通

2023 年 9 月和 10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部分股份限售期届满，公司已申请解除限售，该部分股份已上市流通。报告期内，公司共解除限售股数量 37,251,060 股，该部分股份已由有限售条件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2022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批准情况

(1) 2023 年 1 月 13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023 年 2 月 16 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3SZAA5B0009), 经审验, 截至 2023 年 2 月 13 日止公司已收到 198 位激励对象全额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1,860,639.00 元(大写: 壹佰捌拾陆万零陆佰叁拾玖元整)。各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出资 52,990,998.72 元, 股份数为 1,860,639.00 股, 其中: 增加股本 1,860,639.00 元, 增加资本公积 51,130,359.72 元。2023 年 2 月 23 日, 公司披露了《豪鹏科技: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5)。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23 年 2 月 24 日。

(2) 2023 年 8 月 9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3 年 8 月 11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调整及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2023 年 10 月 10 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3SZAA5B0148), 经审验, 截至 2023 年 10 月 9 日止公司已收到 49 位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433,000.00 元(大写: 肆拾叁万叁仟元整)。各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出资 12,201,940.00 元, 股份数为 433,000.00 股, 其中: 增加股本 433,000.00 元, 增加资本公积 11,768,940.00 元。2023 年 10 月 16 日, 公司披露了《豪鹏科技: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5)。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23 年 10 月 17 日。

(二)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部分股份上市流通的批准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部分股份共计 37,251,060 股限售期届满,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解除限售, 该部分股份已由有限售条件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股份过户情况

(1)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 1,860,639 股, 已于 2023 年 2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24 日。

(2)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 433,000 股, 已于 2023 年 10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工作。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17 日。

(二)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部分股份上市流通的股份过户情况

(1) 公司 2023 年 9 月解除首发限售的股东共 3 名，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9,744,540 股，已于 2023 年 9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解除限售工作。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15 日。

(2) 公司 2023 年 10 月解除首发限售的股东共 21 名，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27,506,520 股，已于 2023 年 10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解除限售工作。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 1,860,639 股和预留授予 433,000 股后，总股本由 80,000,000 股变更为 82,293,639 股，股份变动对公司相关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潘党育	17,329,860	0	0	17,329,86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9 月 5 日
李文良	4,560,480	0	4,560,48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禁	2023 年 9 月 15 日
周自革	3,813,480	0	3,813,48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禁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深圳市豪鹏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860,140	0	0	2,860,14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9 月 5 日
北京厚土恒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共青城厚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16,220	0	3,416,22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禁	2023 年 10 月 31 日
珠海安豪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000	0	0	2,4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9 月 5 日
天进贸易有限公司	2,736,420	0	2,736,42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禁	2023 年 10 月 31 日
安信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3,797,580	0	3,797,58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禁	2023 年 9 月 15 日
深圳市惠友豪创科技投资合伙企业	3,177,900	0	3,177,90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禁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有限合伙)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格金广发信德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11,580	0	1,211,58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禁	2023年10月31日	
其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	14,696,340	0	14,537,400	158,940	首发前限售股和部分首发前限售股解禁	已解禁的首发前限售股解除限售日期2023年10月31日,尚未解禁的首发前限售股解除限售日期2025年9月5日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0	2,293,639	0	2,293,639	股权激励限售股	分三期解除限售	
合计	60,000,000	2,293,639	37,251,060	25,042,57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2022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	2023年01月13日	28.18	1,860,639	2023年02月24日	1,860,639		详见2023年2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2023年02月23日
2022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	2023年08月11日	28.18	433,000	2023年10月17日	433,000		详见2023年10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2023年10月16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12月22日	100元/张	11,000,000	2024年01月11日	11,000,000	2029年12月21日	详见2024年1月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2024年01月09日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一）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和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已经完成。其中首次授予日为 2023 年 1 月 13 日，首次授予数量为 1,860,639 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198 人，首次授予价格为 28.48 元/股，因公司 2022 年实施权益分派，首次授予价格调整为 28.18 元/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上市；预留授予日为 2023 年 8 月 11 日，预留授予数量为 433,000 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49 人，预留授予价格为 28.18 元/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上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97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1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 6 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0,00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豪鹏转债”，债券代码“12710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登记，总股本由 80,000,000 股变更为 82,293,639 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党育先生直接持股的比例由 21.66%变为 21.06%，直接和间接控制的股份比例由 28.24%变为 27.45%。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计 85.54 亿元，较年初增加 36.43 亿元，增长 74.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5.62 亿元，较年初增加 3.11 亿元，增长 13.80%；资产负债率为 70.05%，较年初 54.17%增加 15.88 个百分点。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1,373	年度报告 披露日前 上一月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12,011	报告期末 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 数（如有） （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 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参 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潘党育	境内自然人	21.06%	17,329,860	0	17,329,860	0	不适用	0
李文良	境内自然人	4.99%	4,114,680	-445800	0	4,114,680	不适用	0
周自革	境内自然人	4.63%	3,813,480	0	0	3,813,480	质押	1,120,000
深圳市豪鹏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8%	2,860,140	0	2,860,140	0	不适用	0
北京厚土恒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厚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15%	2,593,370	-822850	0	2,593,370	不适用	0
珠海安豪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2%	2,400,000	0	2,400,000	0	不适用	0
天进贸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1%	1,407,580	-1328840	0	1,407,580	不适用	0
安信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9%	1,307,080	-2490500	0	1,307,080	不适用	0
深圳市惠友豪创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1,216,800	-1961100	0	1,216,800	不适用	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格金广发信德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47%	1,211,580	0	0	1,211,58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潘党育持有深圳市豪鹏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00% 的股份，为深圳市豪鹏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深圳市豪鹏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为珠海安豪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潘党育为珠海安豪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委派代表。除以上情况外，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文良	4,114,680		人民币普通股	4,114,680				
周自革	3,813,480		人民币普通股	3,813,480				
北京厚土恒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厚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93,370		人民币普通股	2,593,370				

天进贸易有限公司	1,407,580	人民币普通股	1,407,580
安信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1,307,080	人民币普通股	1,307,080
深圳市惠友豪创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6,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6,80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格金广发信德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11,580	人民币普通股	1,211,580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1,108,740	人民币普通股	1,108,74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1,105,553	人民币普通股	1,105,553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二零八组合	965,300	人民币普通股	965,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1,108,740	1.35%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格金广发信德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1,211,580	1.47%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潘党育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	无	

公司的股权情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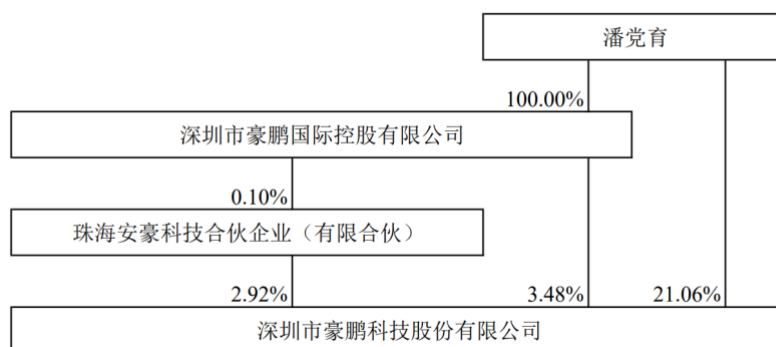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潘党育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潘党育先生控股的公司历史上曾经搭建红筹架构并以美国豪鹏为上市主体在美国证券市场上市（即公司曾为原纳斯达克上市公司美国豪鹏间接持股的中国境内全资孙公司），后美国豪鹏于 2019 年完成私有化并摘牌退市，并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注销。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97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1,1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0,0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月1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豪鹏转债”，债券代码“127101”。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豪鹏转债”转股期间为2024年6月28日至2029年12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初始转股价格为50.65元/股。

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于2024年1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11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1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9,295股，占公司总股本82,293,639股的0.1328%。因公司2022年度进行了利润分配，故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28.18元/股。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需要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相关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情况，“豪鹏转债”转股价格由 50.65 元/股调整为 50.68 元/股。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潘党育	境内自然人	2,316,430	231,643,000.00	21.06%
2	周自革	境内自然人	509,736	50,973,600.00	4.63%
3	深圳市豪鹏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2,306	38,230,600.00	3.48%
4	北京厚土恒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厚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46,648	34,664,800.00	3.15%
5	珠海安豪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0,801	32,080,100.00	2.92%
6	安信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8,857	17,885,700.00	1.63%
7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336	14,833,600.00	1.35%
8	深圳市瑞鼎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101	12,610,100.00	1.15%
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八组合	其他	85,493	8,549,300.00	0.78%
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81,831	8,183,100.00	0.74%

4、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本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等指标详见本节“八、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给予公司可转债信用级别为 AA-。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稳定，负债结构合理，资信情况良好，有充裕的资金偿还债券本息。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19	1.29	-7.75%
资产负债率	70.05%	54.17%	15.88%
速动比率	0.97	0.95	2.1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492.81	19,713.81	-56.9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4.63%	13.49%	-8.86%
利息保障倍数	1.39	4.58	-69.6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53	8.35	-33.7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46	8.95	-27.8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4SZAA5B0127
注册会计师姓名	曾小生、王植玲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鹏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豪鹏科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豪鹏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主营业务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公司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及镍氢电池等业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44 所述，公司 2023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4,540,809,195.70 元。</p> <p>（1）国内销售：在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p> <p>（2）国内保税区出口：公司以商品发出并办理报关手续，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p> <p>（3）境外出口：一般为 FOB 模式，境外出口业务以商品发出并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后确认收入。</p> <p>（4）VMI 模式：公司将产品交付至客户指定的 VMI 仓库，客户根据其生产需求自 VMI 仓库领用产品，公</p>	<p>（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或订单，检查合同或订单的关键条款，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和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p>（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率情况执行分析程序，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p> <p>（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库单、物流单、签收单、对账归</p>

司按客户实际领用产品数量及金额确认收入实现。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集及发票，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 对豪鹏科技主要客户的背景、工商信息等进行调查，对主要客户进行函证，检查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7) 检查了豪鹏科技与客户关于返利条款的规定，复核了返利金额计算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豪鹏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豪鹏科技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豪鹏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豪鹏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豪鹏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豪鹏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豪鹏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豪鹏科技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0,623,525.58	1,005,774,290.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7,358,005.99
应收票据	59,038,832.60	26,268,079.13
应收账款	1,534,935,659.44	770,152,027.93
应收款项融资	20,211,169.21	12,667,672.14
预付款项	35,045,226.53	23,781,977.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7,241,511.42	98,715,514.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09,096,096.35	640,398,374.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5,436,726.29	58,420,389.25
流动资产合计	4,781,628,747.42	2,743,536,331.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826,079.32	39,231,200.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555,250.30	15,956,889.30
投资性房地产	1,622,294.63	1,782,347.93
固定资产	2,738,048,699.61	1,099,799,627.36
在建工程	528,973,306.01	682,810,443.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8,415,118.65	19,626,048.58
无形资产	158,494,771.55	162,192,471.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822,332.59	28,039,463.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179,754.11	62,592,876.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191,002.73	55,502,343.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72,128,609.50	2,167,533,712.19
资产总计	8,553,757,356.92	4,911,070,043.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7,974,362.82	8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5,457,780.30
应付票据	1,662,799,836.87	904,790,389.44
应付账款	1,577,006,121.98	713,866,462.0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299,396.59	28,664,991.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0,704,556.67	120,942,261.49
应交税费	8,023,960.04	11,909,865.97
其他应付款	150,962,269.38	61,534,284.19
其中：应付利息	1,610,584.92	1,051,313.74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520,057.71	154,108,555.53
其他流动负债	43,715,432.54	9,030,430.98
流动负债合计	4,006,005,994.60	2,119,305,021.0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14,850,541.00	444,305,224.86
应付债券	820,896,530.6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8,024,040.27	1,291,057.0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6,153,892.53	33,349,074.31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3,837,701.17	44,492,161.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19,001.63	17,469,067.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6,181,707.23	540,906,585.56
负债合计	5,992,187,701.83	2,660,211,606.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2,293,639.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60,877,166.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61,052,273.06	1,373,172,514.30
减：库存股	64,634,747.02	
其他综合收益	-21,770,261.35	-20,326,019.7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49,930.75	8,579,217.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33,801,654.09	809,432,724.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61,569,655.09	2,250,858,436.9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61,569,655.09	2,250,858,436.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53,757,356.92	4,911,070,043.59

法定代表人：潘党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胜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覃润琼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0,687,274.93	132,691,529.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547,179.95
应收票据	19,006,665.77	5,589,827.31
应收账款	527,365,694.36	198,372,780.14
应收款项融资	7,806,543.88	8,185,427.14
预付款项	15,738,261.55	17,343,665.90
其他应收款	726,080,987.84	216,542,463.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2,208,659.19	68,297,029.9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140,594.01	2,471,988.80
流动资产合计	2,802,034,681.53	650,041,892.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65,010,822.39	1,347,420,515.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595,252.55	1,996,891.55
投资性房地产	1,622,294.63	1,782,347.93
固定资产	273,327,978.36	305,824,026.20
在建工程	45,256,992.11	8,538,477.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0,069.51	11,269,945.39
无形资产	67,477,291.68	70,090,587.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49,565.56	3,771,959.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80,802.03	20,009,704.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50,196.41	1,981,119.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2,011,265.23	1,772,685,576.05
资产总计	4,614,045,946.76	2,422,727,468.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8,291,142.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1,457,000.00
应付票据	411,324,357.77	257,502,449.86
应付账款	517,312,163.85	296,606,426.7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2,133,827.69	21,034,978.39
应付职工薪酬	29,715,388.47	47,395,528.07
应交税费	2,464,063.31	2,101,448.10
其他应付款	681,723,045.75	145,424,666.68
其中：应付利息	286,767.35	302,360.7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2,787.03	
其他流动负债	6,272,509.60	3,617,916.89
流动负债合计	1,830,329,286.31	785,140,414.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2,000,000.00	63,812,065.73
应付债券	820,896,530.6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681,412.7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572,236.46	18,430,958.1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745,261.18	6,153,639.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3,014.68	3,664,114.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5,307,042.95	104,742,191.46
负债合计	2,805,636,329.26	889,882,606.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2,293,639.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60,877,166.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61,052,273.06	1,373,172,514.30
减：库存股	64,634,747.0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49,930.75	8,579,217.80
未分配利润	58,871,355.15	71,093,130.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8,409,617.50	1,532,844,86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14,045,946.76	2,422,727,468.5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540,809,195.70	3,505,612,436.12
其中：营业收入	4,540,809,195.70	3,505,612,436.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78,632,544.86	3,286,586,162.43
其中：营业成本	3,667,044,796.05	2,766,515,058.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222,979.69	14,367,285.37
销售费用	131,836,024.84	86,112,049.95
管理费用	298,674,285.59	236,211,489.80
研发费用	333,233,452.41	214,995,656.90
财务费用	16,621,006.28	-31,615,378.46
其中：利息费用	39,705,980.37	32,205,698.46
利息收入	9,034,084.05	7,194,407.30
加：其他收益	31,191,197.14	29,345,912.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387,402.32	-17,104,630.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94,878.47	5,357,397.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099,774.31	-47,623,972.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94,995.11	-7,826,057.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8,570.90	-20,085,724.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11,084.75	-313,616.7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182,711.01	155,418,184.78
加：营业外收入	1,726,480.44	1,811,429.89
减：营业外支出	4,794,276.52	5,814,723.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114,914.93	151,414,891.04
减：所得税费用	-30,182,919.21	-7,711,405.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297,834.14	159,126,296.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297,834.14	159,126,296.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297,834.14	159,126,296.39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4,241.64	-4,704,235.8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4,241.64	-4,704,235.83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44,241.64	-4,704,235.8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44,241.64	-4,704,235.83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853,592.50	154,422,060.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853,592.50	154,422,060.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2	2.3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3	2.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潘党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胜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覃润琼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52,384,289.87	813,829,236.60
减：营业成本	1,098,821,277.87	616,596,234.46
税金及附加	7,464,267.67	5,270,122.23
销售费用	42,290,786.79	35,629,009.38
管理费用	132,528,454.81	127,657,736.92
研发费用	44,272,776.03	32,046,665.58
财务费用	9,315,369.30	3,913,529.71
其中：利息费用	7,341,891.64	6,411,708.75
利息收入	1,549,950.50	1,002,199.25
加：其他收益	10,611,832.71	4,919,019.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147,271.53	6,814,168.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94,878.47	5,357,397.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09,820.05	-12,992,120.0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39,261.51	-2,193,300.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56,397.12	-910,236.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82,874.24	-11,646,530.98
加：营业外收入	689,364.83	509,547.09
减：营业外支出	907,306.97	2,424,480.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64,932.10	-13,561,464.81
减：所得税费用	-442,197.41	-5,971,176.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07,129.51	-7,590,288.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07,129.51	-7,590,288.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707,129.51	-7,590,288.7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11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36,948,975.16	3,818,916,316.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5,644,205.59	255,106,081.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909,444.08	62,592,44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87,502,624.83	4,136,614,839.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61,954,634.56	2,924,918,309.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5,250,779.45	626,234,008.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198,072.91	32,260,262.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566,933.80	218,530,464.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9,970,420.72	3,801,943,04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532,204.11	334,671,793.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8,488.39	1,101,700.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6,702.15	1,306,354.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545,190.54	2,408,055.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8,663,221.99	708,425,806.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598,361.00	1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982,280.79	22,473,91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7,243,863.78	830,899,725.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698,673.24	-828,491,670.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8,592,938.72	964,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1,019,222.82	531,379,123.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9,612,161.54	1,495,679,123.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0,889,543.86	390,113,615.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789,056.82	33,304,558.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663,818.90	82,585,159.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1,342,419.58	506,003,333.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8,269,741.96	989,675,790.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171.08	-16,524,379.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9,178,443.91	479,331,533.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4,582,193.32	175,250,659.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3,760,637.23	654,582,193.3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5,102,069.09	882,955,042.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858,423.84	45,726,256.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716,895.44	431,373,00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8,677,388.37	1,360,054,306.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9,540,501.01	572,026,688.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536,101.64	166,901,251.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41,433.42	6,071,260.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7,910,222.06	524,133,630.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8,128,258.13	1,269,132,83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50,869.76	90,921,475.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07,299.70	101,456.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7,102.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7,299.70	4,188,558.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660,741.73	32,423,354.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598,361.00	943,529,709.8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42,1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001,252.73	975,953,064.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93,953.03	-971,764,505.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8,592,938.72	964,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7,291,142.84	28,579,0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5,884,081.56	992,879,0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812,065.73	45,640,138.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258,951.51	4,161,914.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854,759.21	38,203,064.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925,776.45	88,005,117.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958,305.11	904,873,932.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418.66	-826,923.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6,468,063.66	23,203,979.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979,173.29	23,775,193.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3,447,236.95	46,979,173.2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1,373,172,514.30		-20,326,019.71		8,579,217.80		809,432,724.60		2,250,858,436.99	2,250,858,436.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1,373,172,514.30		-20,326,019.71		8,579,217.80		809,432,724.60		2,250,858,436.99	2,250,858,436.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93,639.00			260,877,166.56	87,879,758.76	64,634,747.02	-1,444,241.64		1,370,712.95		24,368,929.49		310,711,218.10	310,711,218.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297,834.14		50,297,834.14	50,297,834.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93,639.00			260,877,166.56	87,879,758.76	64,634,747.02							286,415,817.30	286,415,817.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93,639.00				62,899,299.72	64,634,747.02							558,191.70	558,191.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60,877,166.56									260,877,166.56	260,877,166.5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980,459.04								24,980,459.04	24,980,459.0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70,712.95		-		24,558,191	24,558,191	

											.65		.70		.7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70,712.95		1,370,712.9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558,191.70		24,558,191.70		24,558,191.7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444,241.64						1,444,241.64		1,444,241.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82,293,639.00			260,877,166.56	1,461,052,273.06	64,634,747.02	-21,770,261.35		9,949,930.75		833,801,654.09		2,561,569,655.09		2,561,569,655.0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449,810,895.82		-15,621,783.88		8,579,217.80		650,306,428.21		1,153,074,757.95	1,153,074,757.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449,810,895.82		-15,621,783.88		8,579,217.80		650,306,428.21		1,153,074,757.95	1,153,074,757.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923,361,618.48		-4,704,235.83				159,126,296.39		1,097,783,679.04	1,097,783,679.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9,126,296.39		159,126,296.39	159,126,296.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923,361,618.48								943,361,618.48	943,361,618.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923,361,618.48								943,361,618.48	943,361,618.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704,235.83						-4,704,235.83		-4,704,235.83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				1,373,125.51		-20,326,019.71		8,579,217.80		809,432,724.60		2,250,858,436.99		2,250,858,436.9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1,373,172,514.30				8,579,217.80	71,093,130.29		1,532,844,862.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1,373,172,514.30				8,579,217.80	71,093,130.29		1,532,844,862.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93,639.00			260,877,166.56	87,879,758.76	64,634,747.02			1,370,712.95	-12,221,775.14		275,564,755.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07,129.51		13,707,129.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93,639.00			260,877,166.56	87,879,758.76	64,634,747.02						286,415,817.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93,639.00				62,899,299.72	64,634,747.02						558,191.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60,877,166.56								260,877,166.5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980,459.04							24,980,459.0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70,712.95	-25,928,904.65		24,558,191.7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70,712.95	-1,370,712.95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24,558,191.70		24,558,191.7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2,293,639.00			260,877,166.56	1,461,052,273.06	64,634,747.02			9,949,930.75	58,871,355.15		1,808,409,617.5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449,810,895.82				8,579,217.80	78,683,419.00		597,073,532.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449,810,895.82				8,579,217.80	78,683,419.00		597,073,532.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923,361,618.48					-7,590,288.71		935,771,329.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90,288.71		-7,590,288.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923,361,618.48							943,361,618.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923,361,618.48							943,361,618.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1,373,172,514.30				8,579,217.80	71,093,130.29		1,532,844,862.39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鹏科技”、“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深圳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鹏有限”），豪鹏有限系由潘党育、李文良、欧卫国、马文威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0 月 8 日。2020 年 11 月 24 日，豪鹏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发起设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001283。公司的注册地为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厦大道 68 号第一栋。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潘党育。

公司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等，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等。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位于香港的境外子公司以港元为其记账本位币，位于新加坡的境外子公司以新加坡元为其记账本位币，位于越南的境外子公司以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的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的工程项目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	单项现金流量金额超过本期期末净资产总额 0.5%的
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营业收入占本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10%以上的子公司
重要的联营企业	投资单个联营企业的账面价值占本公司合并总资产的 0.5%以上或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占本公司合并净利润的 5%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本公司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

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公司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无该分类的金融资产。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公司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将面临破产重整特殊风险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①应收账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根据客户对账确定账龄。

②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 承兑人为信用评级较高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 承兑人为非上述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公司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

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17、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原材料、周转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8、长期应收款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19、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子公司的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

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大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0年	5%	19%、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年、10年	5%	19%、9.5%

2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完工验收孰早
机器设备	完成安装调试/实际开始使用孰早

23、借款费用

本公司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

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公司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序号	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年)	摊销方法
1	土地使用权	30 年、50 年	直线法
2	软件及专利技术	3-5 年	直线法

无形资产因无法预见其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因此其使用寿命不确定。在每个会计期间，本公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摊销费用及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公司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公司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本公司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

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8、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产生，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补偿款，按长期薪酬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所有的职工福利。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9、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0、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进行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31、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池、镍氢电池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1) 国内销售

在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 国内保税区出口

公司以商品发出并办理报关手续，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3) 境外出口

一般为 FOB 模式，境外出口业务以商品发出并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后确认收入。

4) VMI 模式

公司将产品交付至客户指定的 VMI 仓库，客户根据其生产需求自 VMI 仓库领用产品，公司按客户实际领用产品数量及金额确认收入实现。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公司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

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34、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公司平均借款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5、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03,959.7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3,959.71

公司因执行解释第 16 号而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及影响金额详见（3）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如下：

1)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88,916.60	62,592,876.31	2,903,959.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65,107.65	17,469,067.36	2,903,959.71

2) 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19,212.95	20,009,704.76	1,690,49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73,623.01	3,664,114.82	1,690,491.81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后的余额计算）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境外税项	根据不同国家与地区的法规要求采用适用税率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曙鹏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5%
博科能源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15%
惠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东省豪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香港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16.5%
香港豪鹏国际有限公司	16.5%
深圳市豪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安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5%
越南精能科技有限公司	5%
豪鹏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	17%

2、税收优惠

(1) 所得税

深圳豪鹏、曙鹏科技、博科能源、惠州豪鹏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及高新技术的子公司享受减至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具体情况如下。

所有权人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深圳豪鹏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局深圳市税务局	GR202344203939	2023/11/15	三年
曙鹏科技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局深圳市税务局	GR202244203900	2022/12/19	三年
博科能源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局深圳市税务局	GR202344208453	2023/10/16	三年
惠州豪鹏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GR202144008983	2021/12/31	三年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的规定，公司出口的货物享受增值税退（免）税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4,358.88	224,448.80
银行存款	1,553,038,578.35	654,357,744.52
其他货币资金	627,350,588.35	351,192,096.82
合计	2,180,623,525.58	1,005,774,290.1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3,398,087.82	89,760,298.09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其中：		

合计		100,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外汇合同		7,358,005.99
合计		7,358,005.99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8,901,919.93	18,452,422.24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36,912.67	7,815,656.89
合计	59,038,832.60	26,268,079.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9,335,510.17	100.00%	296,677.57	0.50%	59,038,832.60	26,396,227.71	100.00%	128,148.58	0.49%	26,268,079.1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59,197,909.50	99.77%	295,989.57	0.50%	58,901,919.93	18,545,147.98	70.26%	92,725.74	0.50%	18,452,422.24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37,600.67	0.23%	688.00	0.50%	136,912.67	7,851,079.73	29.74%	35,422.84	0.45%	7,815,656.89
合计	59,335,510.17	100.00%	296,677.57	0.50%	59,038,832.60	26,396,227.71	100.00%	128,148.58	0.49%	26,268,079.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59,197,909.50	295,989.57	0.50%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37,600.67	688.00	0.50%
合计	59,335,510.17	296,677.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	92,725.74	203,263.83				295,989.57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5,422.84		34,734.84			688.00
合计	128,148.58	203,263.83	34,734.84			296,677.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383,841.50	43,715,432.54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257,241.31	
合计	31,641,082.81	43,715,432.54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44,430,573.29	774,142,115.76
0-0.5 年	1,540,771,116.27	771,489,287.91
0.5-1 年	3,659,457.02	2,652,827.85
1 至 2 年	42,381.82	
合计	1,544,472,955.11	774,142,115.7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55,018.75	0.33%	1,765,713.98	34.25%	3,389,304.77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按单项计提	5,155,018.75	0.33%	1,765,713.98	34.25%	3,389,304.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39,317,936.36	99.67%	7,771,581.69	0.50%	1,531,546,354.67	774,142,115.76	100.00%	3,990,087.83	0.52%	770,152,027.93
其中：										
账龄组合	1,539,317,936.36	99.67%	7,771,581.69	0.50%	1,531,546,354.67	774,142,115.76	100.00%	3,990,087.83	0.52%	770,152,027.93
合计	1,544,472,955.11	100.00%	9,537,295.67	0.62%	1,534,935,659.44	774,142,115.76	100.00%	3,990,087.83	0.52%	770,152,027.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5,155,018.75	1,765,713.98	34.25%	破产重组
合计			5,155,018.75	1,765,713.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0.5 年	1,537,698,538.49	7,688,492.72	0.50%
0.5-1 年	1,577,016.05	78,850.79	5.00%
1-1.5 年	42,381.82	4,238.18	10.00%
合计	1,539,317,936.36	7,771,581.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判断，账龄是应收账款组合的重要信用风险特征，公司使用账龄构造信用风险矩阵，以账龄为依据划分应收账款组合，相同账龄的客户具有类似预期损失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65,713.98				1,765,713.98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90,087.83	3,750,735.79			30,758.07	7,771,581.69
合计	3,990,087.83	5,516,449.77			30,758.07	9,537,295.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174,746,750.19		174,746,750.19	11.31%	873,733.75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53,899,864.37		53,899,864.37	3.49%	269,522.00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53,670,222.15		53,670,222.15	3.47%	268,351.11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52,648,695.98		52,648,695.98	3.41%	263,243.48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52,450,000.00		52,450,000.00	3.40%	262,250.00
合计	387,415,532.69		387,415,532.69	25.08%	1,937,100.34

6、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0,211,169.21	12,667,672.14

合计	20,211,169.21	12,667,672.14
----	---------------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6,407,590.47	
信用证	60,000,000.00	
合计	496,407,590.47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7,241,511.42	98,715,514.93
合计	77,241,511.42	98,715,514.9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1,527,406.90	81,323,844.83
借款及备用金	4,399,353.95	7,601,901.46
代垫认证费	10,476,629.79	5,985,181.98
应收出口退税款	20,731,152.80	10,206,810.95
应收股权转让款	3,240,000.00	3,240,000.00
其他	8,259,255.55	3,318,987.40
合计	88,633,798.99	111,676,726.6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4,217,475.28	89,398,518.34
1至2年	6,096,535.61	16,468,106.15
2至3年	4,934,669.95	4,518,496.38
3年以上	3,385,118.15	1,291,605.75
合计	88,633,798.99	111,676,726.6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633,798.99	100.00%	11,392,287.57	12.85%	77,241,511.42	111,676,726.62	100.00%	12,961,211.69	11.61%	98,715,514.93
其中：										
账龄组合	88,633,798.99	100.00%	11,392,287.57	12.85%	77,241,511.42	111,676,726.62	100.00%	12,961,211.69	11.61%	98,715,514.93
合计	88,633,798.99	100.00%	11,392,287.57	12.85%	77,241,511.42	111,676,726.62	100.00%	12,961,211.69	11.61%	98,715,514.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4,217,475.28	3,710,873.75	5.00%
1-2 年	6,096,535.61	1,828,960.69	30.00%
2-3 年	4,934,669.95	2,467,334.98	50.00%
3 年以上	3,385,118.15	3,385,118.15	100.00%
合计	88,633,798.99	11,392,287.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判断，账龄是应收账款组合的重要信用风险特征，公司使用账龄构造信用风险矩阵，以账龄为依据划分应收账款组合，相同账龄的客户具有类似预期损失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961,211.69			12,961,211.69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762,544.45			2,762,544.45
本期转回	4,335,014.05			4,335,014.05
其他变动	3,545.48			3,545.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392,287.57			11,392,287.5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本公司将账龄组合对应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一阶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2,961,211.69	2,762,544.45	4,335,014.05		3,545.48	11,392,287.57
合计	12,961,211.69	2,762,544.45	4,335,014.05		3,545.48	11,392,287.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押金及保证金	27,150,000.00	1年以内	30.63%	1,357,500.00
单位二	应收出口退税款	20,731,152.80	1年以内	23.39%	1,036,557.64
单位三	应收股权转让款	3,240,000.00	1-2年	3.66%	972,000.00
单位四	押金及保证金	2,947,059.48	1年以内	3.32%	147,352.97
单位五	押金及保证金	2,500,000.00	2-3年	2.82%	1,250,000.00
合计		56,568,212.28		63.82%	4,763,410.6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508,721.28	95.62%	22,169,262.23	93.22%
1 至 2 年	1,059,234.38	3.02%	1,389,731.60	5.84%
2 至 3 年	366,713.20	1.05%	130,518.61	0.55%
3 年以上	110,557.67	0.31%	92,465.44	0.39%
合计	35,045,226.53		23,781,977.8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7,661,567.71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0.40%。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7,098,673.82	29,388,648.39	227,710,025.43	364,711,336.12	31,822,205.10	332,889,131.02
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	182,491,345.53	267,493.69	182,223,851.84	108,031,053.19	306,325.93	107,724,727.26
库存商品	268,399,828.54	18,023,848.97	250,375,979.57	165,358,417.07	14,893,900.20	150,464,516.87
周转材料	3,318,505.97	144,380.95	3,174,125.02	1,242,484.24	507,428.37	735,055.87
发出商品	15,090,398.07		15,090,398.07	29,831,983.63		29,831,983.63
委托加工物资	30,937,294.97	415,578.55	30,521,716.42	19,771,621.21	1,018,661.85	18,752,959.36
合计	757,336,046.90	48,239,950.55	709,096,096.35	688,946,895.46	48,548,521.45	640,398,374.0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1,822,205.10			2,433,556.71		29,388,648.39
在产品	306,325.93			38,832.24		267,493.69
库存商品	14,893,900.20	3,129,948.77				18,023,848.97
周转材料	507,428.37			363,047.42		144,380.95
委托加工物资	1,018,661.85			603,083.30		415,578.55
合计	48,548,521.45	3,129,948.77		3,438,519.67		48,239,950.55

以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合同履约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的原因系本期已销售或处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原材料	257,098,673.82	29,388,648.39	11.43%	364,711,336.12	31,822,205.10	8.73%
周转材料	3,318,505.97	144,380.95	4.35%	1,242,484.24	507,428.37	40.84%
委托加工物资	30,937,294.97	415,578.55	1.34%	19,771,621.21	1,018,661.85	5.15%
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	182,491,345.53	267,493.69	0.15%	108,031,053.19	306,325.93	0.28%
库存商品	268,399,828.54	18,023,848.97	6.72%	165,358,417.07	14,893,900.20	9.01%
发出商品	15,090,398.07			29,831,983.63		
合计	757,336,046.90	48,239,950.55	6.37%	688,946,895.46	48,548,521.45	7.05%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2,780,342.37	2,468,925.87
待抵扣增值税	162,656,383.92	55,951,463.38
合计	165,436,726.29	58,420,389.25

其他说明：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赣州豪鹏	39,231,200.85				2,594,878.47						41,826,079.32	
小计	39,231,200.85				2,594,878.47						41,826,079.32	
合计	39,231,200.85				2,594,878.47						41,826,079.3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555,250.30	15,956,889.30
合计	52,555,250.30	15,956,889.30

其他说明：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69,542.76			3,369,542.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369,542.76			3,369,542.7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87,194.83			1,587,194.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60,053.30			160,053.30
(1) 计提或摊销	160,053.30			160,053.3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747,248.13			1,747,248.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22,294.63			1,622,294.63
2. 期初账面价值	1,782,347.93			1,782,347.9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38,048,699.61	1,099,799,627.3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738,048,699.61	1,099,799,627.3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6,919,780.03	1,142,857,212.62	15,824,576.93	86,553,726.99	1,512,155,296.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1,940,196.44	754,866,682.05	757,026.07	24,618,396.07	1,812,182,300.63
(1) 购置		214,919,621.50	751,930.16	24,544,413.77	240,215,965.43
(2) 在建工程转入	1,031,940,196.44	539,947,060.55		73,982.30	1,571,961,239.2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5,095.91		5,095.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694,422.10	23,203,242.47	827,572.65	8,947,015.00	34,672,252.22
(1) 处置或报废	1,694,422.10	23,203,242.47	827,572.65	8,947,015.00	34,672,252.22
4. 期末余额	1,297,165,554.37	1,874,520,652.20	15,754,030.35	102,225,108.06	3,289,665,344.9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6,318,087.72	286,836,371.63	10,686,858.01	56,572,791.73	410,414,109.09
2. 本期增加金额	33,779,657.83	120,187,294.86	1,270,942.95	11,146,683.86	166,384,579.50
(1) 计提	33,779,657.83	120,187,294.86	1,266,101.83	11,146,683.86	166,379,738.38
(2) 其他增加			4,841.12		4,841.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112,253.56	17,172,299.35	786,194.02	7,984,054.67	27,054,801.60
(1) 处置或报废	1,112,253.56	17,172,299.35	786,194.02	7,984,054.67	27,054,801.60
4. 期末余额	88,985,491.99	389,851,367.14	11,171,606.94	59,735,420.92	549,743,886.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65,383.36		76,176.76	1,941,560.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5,300.51		63,501.23	68,801.74
(1) 处置或报废		5,300.51		63,501.23	68,801.74
4. 期末余额		1,860,082.85		12,675.53	1,872,758.3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08,180,062.38	1,482,809,202.21	4,582,423.41	42,477,011.61	2,738,048,699.61
2. 期初账面价值	210,601,692.31	854,155,457.63	5,137,718.92	29,904,758.50	1,099,799,627.3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械设备	22,995,153.53	13,619,380.63	321,192.42	9,054,580.48	
运输设备	6,106.19	2,223.67		3,882.52	
电子设备及其他	935,981.51	857,589.91	1,002.60	77,389.00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28,973,306.01	682,810,443.76
合计	528,973,306.01	682,810,443.7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筑及装修工程	329,563,940.03		329,563,940.03	658,455,028.75		658,455,028.75
设备工程	199,409,365.98		199,409,365.98	24,355,415.01		24,355,415.01
合计	528,973,306.01		528,973,306.01	682,810,443.76		682,810,443.7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潼湖一期	1,035,476,600.00	476,020,152.23	569,607,905.87	1,031,940,196.44		13,687,861.66	100.98%	100.98%	8,644,450.05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潼湖二期	553,134,500.00	177,233,867.10	107,841,960.16			285,075,827.26	51.54%	51.54%	3,240,128.45	3,240,128.45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平湖总部基地项目	297,500,000.00	5,201,009.42	25,599,241.69			30,800,251.11	10.35%	10.35%				自筹资金
合计	1,886,111,100.00	658,455,028.75	703,049,107.72	1,031,940,196.44		329,563,940.03			11,884,578.50	3,240,128.45		

注：上述在建工程项目仅为建筑及装修工程。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5,490,523.26	75,490,523.26
2. 本期增加金额	67,836,159.61	67,836,159.61
(1) 新增租赁	67,828,437.86	67,828,437.86
(2) 其他增加	7,721.75	7,721.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238,008.86	1,238,008.86
(1) 处置	1,238,008.86	1,238,008.86
4. 期末余额	142,088,674.01	142,088,674.0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5,864,474.68	55,864,474.68
2. 本期增加金额	28,840,754.73	28,840,754.73
(1) 计提	28,836,893.85	28,836,893.85
(2) 其他增加	3,860.88	3,860.88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1,674.05	1,031,674.05
(1) 处置	1,031,674.05	1,031,674.05
4. 期末余额	83,673,555.36	83,673,555.3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415,118.65	58,415,118.65
2. 期初账面价值	19,626,048.58	19,626,048.5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4,574,102.00			15,896,019.03	180,470,121.03
2. 本期增加金额				4,280,067.51	4,280,067.51
(1) 购置				4,280,067.51	4,280,067.5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9,646.02	79,646.02
(1) 处置				79,646.02	79,646.02
4. 期末余额	164,574,102.00			20,096,440.52	184,670,542.5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520,625.76			6,757,024.21	18,277,649.97
2. 本期增加金额	3,942,974.61			3,956,473.83	7,899,448.44
(1) 计提	3,942,974.61			3,956,473.83	7,899,448.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7.44	1,327.44
(1) 处置				1,327.44	1,327.44
4. 期末余额	15,463,600.37			10,712,170.60	26,175,770.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9,110,501.63			9,384,269.92	158,494,771.55
2. 期初账面价值	153,053,476.24			9,138,994.82	162,192,471.0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7,432,436.82	8,640,065.45	9,423,209.05	1,602,995.79	15,046,297.43
其他	10,607,026.61	3,183,535.69	5,573,701.45	440,825.69	7,776,035.16
合计	28,039,463.43	11,823,601.14	14,996,910.50	2,043,821.48	22,822,332.59

其他说明：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0,369,627.75	10,829,075.12	67,569,529.67	10,254,375.8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295,729.82	1,244,359.47	2,400,909.35	360,136.40
可抵扣亏损	264,972,420.19	42,835,856.44	100,309,779.12	16,218,651.78
汇算清缴前未发放的薪酬	85,482,772.95	12,961,700.97	106,072,532.81	15,992,645.36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67,342,144.86	10,101,321.72	46,609,704.73	6,991,455.71
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457,780.30	3,818,667.05

股份支付	38,295,348.20	5,744,302.23	38,295,348.20	5,744,302.23
租赁负债的影响	62,670,469.49	4,463,138.16	19,626,048.58	3,212,641.97
合计	597,428,513.26	88,179,754.11	406,341,632.76	62,592,876.3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加速折旧的固定资产	53,768,359.87	8,065,253.98	88,000,643.07	13,200,096.46
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358,005.99	1,103,700.90
未实现的投资收益	1,742,068.60	261,310.29	1,742,068.60	261,310.29
使用权资产的影响	60,163,395.16	4,092,437.36	21,721,790.41	2,903,959.71
合计	115,673,823.63	12,419,001.63	118,822,508.07	17,469,067.36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等	81,191,002.73		81,191,002.73	55,502,343.61		55,502,343.61
合计	81,191,002.73		81,191,002.73	55,502,343.61		55,502,343.61

其他说明：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46,862,888.35	946,862,888.35	保证金等	票据保证金等	351,192,096.82	351,192,096.82	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远期外汇结售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243,638,100.51	243,638,100.51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167,648,886.99	167,648,886.99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9,892,830.85	69,892,830.85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135,445,561.63	135,445,561.63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2,924,778.77	2,924,778.77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622,294.63	1,622,294.63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1,782,347.93	1,782,347.93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1,264,940,893.11	1,264,940,893.11			656,068,893.37	656,068,893.37		

其他说明：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¹	184,000,000.00	59,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²	60,000,000.00	30,000,000.00
质押借款* ³	143,974,362.82	
合计	387,974,362.82	89,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法人及下属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保证。

*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法人及下属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保证，子公司专利权作为质押物提供担保。

*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子公司专利权等作为质押物提供担保。

23、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外汇合同		25,457,780.30
合计		25,457,780.30

其他说明：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02,799,836.87	904,790,389.44
信用证	60,000,000.00	
合计	1,662,799,836.87	904,790,389.4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及货款	840,750,898.70	410,683,005.68
委外加工费	71,155,544.53	13,415,137.64
设备及工程款	661,165,368.71	289,023,790.65
费用及其他	3,934,310.04	744,528.12
合计	1,577,006,121.98	713,866,462.09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610,584.92	1,051,313.74
其他应付款	149,351,684.46	60,482,970.45
合计	150,962,269.38	61,534,284.1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210,589.94	925,730.40
企业债券利息	81,369.8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18,625.12	125,583.34
合计	1,610,584.92	1,051,313.7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4,634,747.02	
预提费用	30,730,572.42	27,300,082.96
销售返利	26,781,937.53	
业务拓展及服务费	16,498,333.45	8,613,323.82
其他	5,927,012.31	5,661,233.27
定金、押金及保证金	4,779,081.73	18,908,330.40
合计	149,351,684.46	60,482,970.45

2)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2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299,396.59	5,526,720.41
销售返利		23,138,270.64
合计	8,299,396.59	28,664,991.0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0,939,581.68	792,057,179.87	792,294,923.55	120,701,838.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79.81	37,181,432.91	37,181,394.05	2,718.67
合计	120,942,261.49	829,238,612.78	829,476,317.60	120,704,556.6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0,939,581.68	747,554,410.30	747,792,153.98	120,701,838.00
2、职工福利费		13,842,428.02	13,842,428.02	
3、社会保险费		12,212,224.45	12,212,224.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525,148.78	10,525,148.78	
工伤保险费		1,143,128.80	1,143,128.80	
生育保险费		543,946.87	543,946.87	
4、住房公积金		17,058,985.23	17,058,985.2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89,131.87	1,389,131.87	
合计	120,939,581.68	792,057,179.87	792,294,923.55	120,701,838.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79.81	36,124,025.24	36,123,986.38	2,718.67
2、失业保险费		1,057,407.67	1,057,407.67	
合计	2,679.81	37,181,432.91	37,181,394.05	2,718.67

其他说明：

2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77,709.35	
企业所得税	211,367.66	6,593,016.48
个人所得税	3,332,835.68	3,004,84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50,213.28	1,353,035.64
教育费附加	870,520.61	528,873.05
地方教育附加	577,864.75	350,099.71
印花税及其他	303,448.71	80,000.00
合计	8,023,960.04	11,909,865.97

其他说明：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590,000.00	108,98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526,637.60	20,430,733.3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403,420.11	24,697,822.21
合计	46,520,057.71	154,108,555.53

其他说明：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的信用等级较低的应收票据	43,715,432.54	9,030,430.98
合计	43,715,432.54	9,030,430.9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1	454,549,100.00	33,486,300.00
保证+抵押借款*2	560,301,441.00	410,818,924.86
合计	1,014,850,541.00	444,305,224.8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法人及下属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保证。

*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法人及下属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保证, 本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为该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33、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820,896,530.63	
合计	820,896,530.6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可转换公司债券	1,100,000.00	第一年 0.30%、 第二年 0.50%、 第三年 1.00%、 第四年 1.50%、 第五年 1.90%、 第六年 2.10%	2023/12/22	6 年	1,100,000.00		1,100,000.00	81,369.86	279,103,469.37		820,896,530.63	否
合计		——			1,100,000.00		1,100,000.00	81,369.86	279,103,469.37		820,896,530.63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997 号文核准, 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22 日按每份面值 100 元发行了 11,000,000 份可转换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为 110,000.00 万元, 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不含税) 1,943.85 万元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8,056.15 万元。该债券期限为 6 年, 票面年利息为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90%、第六年 2.10%, 利息按年支付。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 (2029 年 12 月 21 日) 止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

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50.65 元/股。

由于上述可转换债券为复合金融工具，同时包含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成份。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工具成份的公允价值。本次发行可转债发生的交易费用，在金融负债成份和权益工具成份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司发行该债券时，二级市场上与之类似但没有转股权的债券的市场利率为 6.07%。在发行日采用类似债券的市场利率来估计可转换公司债券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剩余部分作为权益成份的公允价值，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34、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房屋及设备	61,550,677.87	21,721,790.4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526,637.60	-20,430,733.32
合计	48,024,040.27	1,291,057.09

其他说明：

3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其他长期福利	26,153,892.53	33,349,074.31
合计	26,153,892.53	33,349,074.31

3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492,161.94	35,734,809.00	16,389,269.77	63,837,701.17	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但尚未验收
合计	44,492,161.94	35,734,809.00	16,389,269.77	63,837,701.17	--

其他说明：

3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000,000.00				2,293,639.00	2,293,639.00	82,293,639.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3 年 1 月 13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28.48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0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94.4838 万股限制性股票（因后续资金缴纳时部分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故本次共向 198 名激励对象实际授予 186.0639 万股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3 年 2 月 13 日公司已收到 198 位激励对象全额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1,860,639.00 元。各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出资 52,990,998.72 元，股份数为 1,860,639.00 股，其中：增加股本 1,860,639.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51,130,359.72 元。上述验资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出具了（XYZH/2023SZAA5B0009）《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23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3 年 8 月 11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28.18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1 名激励对象授予 45.50 万股限制性股票（因后续资金缴纳时 2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获授的全部预留限制性股票，故本次向 49 名激励对象实际授予 43.30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3 年 10 月 9 日公司已收到 49 位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433,000.00 元。各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出资 12,201,940.00 元，股份数为 433,000.00 股，其中：增加股本 433,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1,768,940.00 元。上述验资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出具了（XYZH/2023SZAA5B0148）《验资报告》。

38、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年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3 应付债券”。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260,877,166.56				260,877,166.56
合计				260,877,166.56				260,877,166.56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3 应付债券”。

其他说明：

3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34,877,166.13	62,899,299.72		1,397,776,465.85
其他资本公积	38,295,348.17	24,980,459.04		63,275,807.21
合计	1,373,172,514.30	87,879,758.76		1,461,052,273.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股本溢价增减变动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十节、37、股本”相关说明；其他资本公积增减变动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五、股份支付”。

4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		65,192,938.72	558,191.70	64,634,747.02
合计		65,192,938.72	558,191.70	64,634,747.0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增加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7、股本”相关说明；本期库存股减少系本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81,860,639股为基数，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4,558,191.7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其中限制性股票为1,860,639股，派发可撤销的现金股利558,191.70元。

4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326,019.71	-1,444,241.64				-1,444,241.64		-21,770,261.3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326,019.71	-1,444,241.64				-1,444,241.64		-21,770,261.3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326,019.71	-1,444,241.64				-1,444,241.64		-21,770,261.3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579,217.80	1,370,712.95		9,949,930.75
合计	8,579,217.80	1,370,712.95		9,949,930.7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09,432,724.60	650,306,428.2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09,432,724.60	650,306,428.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297,834.14	159,126,296.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70,712.95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558,191.7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33,801,654.09	809,432,724.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15,265,723.63	3,482,328,426.01	3,472,905,598.35	2,760,182,574.21
其他业务	225,543,472.07	184,716,370.04	32,706,837.77	6,332,484.66
合计	4,540,809,195.70	3,667,044,796.05	3,505,612,436.12	2,766,515,058.87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540,809,195.70	3,667,044,796.05
其中:							
软包锂离子电池						2,460,962,213.49	1,973,631,854.16
圆柱锂离子电池						1,199,064,424.90	964,790,401.14
镍氢电池						655,239,085.24	543,906,170.71
其他						225,543,472.07	184,716,370.04
按经营地区分类						4,540,809,195.70	3,667,044,796.05
其中:							
境内						1,797,546,809.51	1,620,100,445.06
境外						2,743,262,386.19	2,046,944,350.9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4,540,809,195.70	3,667,044,796.05
其中:							
某一时点转让						4,540,809,195.70	3,667,044,796.05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4,540,809,195.70	3,667,044,796.0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8,299,396.59 元。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45、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26,530.12	5,099,087.49
教育费附加	5,197,084.35	2,077,557.72
房产税	6,270,001.53	2,057,806.82
土地使用税	359,727.53	359,727.03

印花税	3,803,173.27	3,293,899.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64,722.89	1,477,166.37
其他	1,740.00	2,040.00
合计	31,222,979.69	14,367,285.37

其他说明：

4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1,285,572.85	136,582,025.27
咨询服务费	13,822,972.76	18,170,490.45
房租水电费	9,185,959.44	2,244,238.28
折旧与摊销	50,673,294.25	30,252,144.81
业务招待费	14,105,625.54	7,592,296.43
办公费	36,024,204.96	23,158,959.42
中介机构费	2,093,726.27	3,903,713.29
残保金	1,457,409.31	1,817,460.53
其他	20,707,784.52	12,490,161.32
股份支付	9,317,735.69	
合计	298,674,285.59	236,211,489.80

其他说明：

4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369,807.50	36,989,055.29
业务拓展及服务费	55,549,332.02	19,060,281.93
保险费	7,553,905.47	7,469,389.87
业务招待费	11,410,134.33	5,015,839.28
差旅费	6,140,656.29	2,096,055.07
其他	10,659,702.04	15,481,428.51
股份支付	2,152,487.19	
合计	131,836,024.84	86,112,049.95

其他说明：

4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2,793,617.13	144,701,568.61
材料及动力	55,944,135.71	38,985,220.05
检测检验费	7,693,045.71	1,888,417.74
折旧与摊销	18,662,949.74	14,293,244.04
租金及水电费	11,876,487.11	6,808,302.17
设备租赁及维护费	2,452,096.01	989,259.38
技术服务费	2,748,846.59	1,860,832.98
其他	9,764,428.46	5,468,811.93
股份支付	11,297,845.95	
合计	333,233,452.41	214,995,656.90

其他说明：

4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9,705,980.37	32,205,698.46
利息收入	-9,034,084.05	-7,194,407.30
汇兑损益	-22,732,284.76	-61,552,095.70
贴息及现金折扣	467,248.63	2,132,709.83
手续费及其他	8,214,146.09	2,792,716.25
合计	16,621,006.28	-31,615,378.46

其他说明：

5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0,693,102.94	28,786,841.2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98,094.20	559,071.46

5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远期外汇合同	18,099,774.31	-47,623,972.70
合计	18,099,774.31	-47,623,972.70

其他说明：

5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94,878.47	5,357,397.05
处置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891.55
远期外汇结售汇投资收益	-82,850,226.00	-22,473,919.00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收益	867,945.21	
合计	-79,387,402.32	-17,104,630.40

其他说明：

5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68,528.99	36,465.7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501,005.98	-516,325.2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74,539.86	-7,346,197.61
合计	-4,094,995.11	-7,826,057.15

其他说明：

5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08,570.90	-20,085,724.57
合计	308,570.90	-20,085,724.57

其他说明：

5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	-5,111,084.75	-313,616.75

5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1,286.43	2,999.32	31,286.43
罚款\违约金收入等	84,392.97	73,910.08	84,392.97
其他	1,610,801.04	1,734,520.49	1,610,801.04
合计	1,726,480.44	1,811,429.89	1,726,480.44

其他说明：

5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226,343.53	2,222,944.72	1,226,343.5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28,688.12	2,390,623.30	1,028,688.12
其他	2,539,244.87	1,201,155.61	2,539,244.87
合计	4,794,276.52	5,814,723.63	4,794,276.52

其他说明：

5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0,698.85	14,078,556.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483,618.06	-21,789,961.76
合计	-30,182,919.21	-7,711,405.3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114,914.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17,237.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909,176.4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2,460.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87,151.55
研发加计扣除	-40,547,267.78
调整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9,568,822.79
其他（未实现的投资收益等）	-267,226.01
所得税费用	-30,182,919.21

其他说明：

5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第十节七、41、其他综合收益”。

6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034,084.05	8,601,470.22
政府补助	50,536,736.37	30,955,176.04
保证金、押金、定金等	30,109,104.00	18,335,895.41
其他	15,229,519.66	4,699,899.51
合计	104,909,444.08	62,592,441.1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8,214,146.09	2,792,716.25
付现费用	231,545,284.56	138,793,579.95
保证金、押金、定金等	52,041,914.75	73,520,067.76
其他	3,765,588.40	3,424,100.34
合计	295,566,933.80	218,530,464.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外汇结售保证金	20,136,702.15	1,306,354.33
合计	20,136,702.15	1,306,354.33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取得的现金	100,000,000.00	
收回远期外汇结售保证金	20,136,702.15	1,306,354.33
合计	120,136,702.15	1,306,354.3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外汇结售投资损失及保证金	81,982,280.79	22,473,919.00
合计	81,982,280.79	22,473,919.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股权投资款	36,598,36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8,663,221.99	708,425,806.53
合计	1,425,261,582.99	808,425,806.5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费用		24,998,684.41
租赁	29,351,451.91	57,586,475.00
掉期业务借款保证金	110,312,366.99	
合计	139,663,818.90	82,585,159.4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30,733.32				6,904,095.72	13,526,637.60
租赁负债	1,291,057.09		76,084,435.08	29,351,451.91		48,024,040.27
合计	21,721,790.41		76,084,435.08	29,351,451.91	6,904,095.72	61,550,677.87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6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297,834.14	159,126,296.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8,570.90	20,085,724.57
信用减值损失	4,094,995.11	7,826,057.15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60,053.30	160,053.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6,379,738.38	118,536,701.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8,836,893.85	35,347,253.00
无形资产摊销	5,050,502.82	3,528,654.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040,731.98	17,677,949.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11,084.75	313,616.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7,401.69	2,387,623.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99,774.31	47,623,972.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876,760.79	45,058,617.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387,402.32	17,104,630.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490,837.51	-17,545,533.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46,106.02	-4,942,702.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389,151.44	-158,590,120.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2,839,771.25	-211,836,067.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0,247,018.13	251,199,802.18
其他	44,325,998.28	1,609,26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532,204.11	334,671,793.6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3,760,637.23	654,582,193.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54,582,193.32	175,250,659.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9,178,443.91	479,331,533.8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33,760,637.23	654,582,193.32
其中：库存现金	234,358.88	224,448.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33,526,278.35	654,357,744.5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3,760,637.23	654,582,193.32

6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91,726,351.34
其中：美元	16,126,945.55	7.0827	114,222,306.96
欧元	264,059.26	7.8592	2,075,295.05
港币	8,335,983.22	0.9062	7,554,234.74
瑞士法郎	2,200.00	5.3772	11,829.84
越南盾	156,376,232.00	0.0003	46,517.76
日元	1,350,569,912.00	0.0502	67,816,166.99

应收账款			655,137,560.07
其中：美元	90,824,854.25	7.0827	643,285,136.73
欧元	1,291,055.65	7.8592	10,146,655.46
港币	1,882,288.94	0.9062	1,705,767.88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1,611,823.36
其中：美元	216,322.19	7.0827	1,532,145.18
越南盾	6,500,000.00	0.0003	1,950.01
日元	1,548,000.00	0.0502	77,728.17
其他应收款			10,710,510.49
其中：美元	845,147.20	7.0827	5,985,924.07
港币	112,260.80	0.9062	101,732.98
欧元	212,053.68	7.8592	1,666,572.28
越南盾	9,937,967,980.00	0.0003	2,956,281.16
其他应付款			48,646,770.82
其中：美元	5,987,271.28	7.0827	42,406,046.29
港币	6,710,199.67	0.9062	6,080,917.14
越南盾	537,215,622.00	0.0003	159,807.39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香港豪鹏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元

63、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1,993,352.92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无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2,793,617.13	144,701,568.61
材料及动力	55,944,135.71	38,985,220.05
检测检验费	7,693,045.71	1,888,417.74
折旧与摊销	18,662,949.74	14,293,244.04
租金及水电费	11,876,487.11	6,808,302.17
设备租赁及维护费	2,452,096.01	989,259.38
技术服务费	2,748,846.59	1,860,832.98
其他	9,764,428.46	5,468,811.93
股份支付	11,297,845.95	
合计	333,233,452.41	214,995,656.9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33,233,452.41	214,995,656.90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投资设立越南精能科技有限公司、豪鹏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深圳市安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荷兰豪鹏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当期合并范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香港豪鹏科技	50 万港元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销售主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惠州豪鹏	30000 万人民币	惠州	惠州	锂电电池（产销研一体）	20.00%	80.00%	设立
曙鹏科技	9337.082529 万人民币	深圳	深圳	锂电电池（产销研一体）	100.00%		设立
博科能源	9881.66 万人民币	深圳	深圳	锂电电池（产销研一体）	100.00%		设立
香港豪鹏国际	1000 万港元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销售主体	100.00%		设立
广东豪鹏	30000 万人民币	惠州	惠州	募集资金投资建设主体，生产和研发基地（产销研一体）	100.00%		设立
豪鹏供应链	10000 万人民币	深圳	深圳	集团供应链	100.00%		设立
安鹏新能源	3000 万人民币	深圳	深圳	储能领域（销研一体）		100.00%	设立
越南精能	500 万美元	越南	越南	境外生产基地		100.00%	设立
豪鹏新加坡	50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新加坡	销售主体		100.00%	设立
豪鹏荷兰	10 万欧元	荷兰	荷兰	销售主体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	赣州	废电池回收	31.29%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赣州豪鹏	赣州豪鹏
流动资产	60,579,131.32	73,659,475.35
非流动资产	99,172,975.19	87,295,062.15
资产合计	159,752,106.51	160,954,537.50
流动负债	25,264,689.89	35,903,423.76
非流动负债	0.00	500,000.00
负债合计	25,264,689.89	36,403,423.7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4,487,416.62	124,551,113.7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1,826,079.32	39,231,200.8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1,826,079.32	39,231,200.8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47,891,117.35	275,209,932.56
净利润	8,291,936.03	17,119,566.2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291,936.03	17,119,566.2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4,492,161.94	35,734,809.00		16,389,269.77		63,837,701.17	资产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30,693,102.94	28,786,841.2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如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外汇风险来自于使用外币(主要源于美元、欧元、港元等)进行商业交易。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4,222,306.96	77,504,044.38	191,726,351.34	132,675,810.68	9,674,593.57	142,350,404.25
应收账款	643,285,136.73	11,852,423.34	655,137,560.07	516,746,060.63	1,326,886.87	518,072,947.50
其他应收款	5,985,924.07	4,724,586.42	10,710,510.49	4,966,593.11	113,440.72	5,080,033.83
小计			857,574,421.90			665,503,385.58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532,145.18	79,678.18	1,611,823.35	66,222.29	687,572.98	753,795.27
其他应付款	42,406,046.29	6,240,724.53	48,646,770.82	20,612,290.03	1,253,943.65	21,866,233.68
合计			50,258,594.17			22,620,028.95

2)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单位：元

利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2023.12.31	2022.12.31
上升 100 个基点	-14,224,149.04	-6,422,852.25
下降 100 个基点	14,224,149.04	6,422,852.25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名金额合计：387,415,532.69 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25.08%。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报告期内尚未发生大额应收账款逾期的情况。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87,974,362.82				387,974,362.8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62,799,836.87				1,662,799,836.87
应付账款	1,577,006,121.98				1,577,006,121.98
其他应付款	150,962,269.38				150,962,269.38
其他流动负债	43,715,432.54				43,715,432.54
长期借款	19,590,000.00	185,200,000.00	472,149,100.00	357,501,441.00	1,034,440,541.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3,526,637.60	48,024,040.27			61,550,677.87
合计	3,855,574,661.19	233,224,040.27	472,149,100.00	357,501,441.00	4,918,449,242.46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汇率变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外币金融资产和 外币金融负债	对人民币升值 5%	40,365,791.39	40,365,791.39	32,144,167.83	32,144,167.83
外币金融资产和 外币金融负债	对人民币贬值 5%	-40,365,791.39	-40,365,791.39	-32,144,167.83	-32,144,167.83

2、套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43,715,432.54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119,083,452.70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408,965,220.58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571,764,105.82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119,083,452.70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贴现	408,965,220.58	-5,192,819.48
合计		528,048,673.28	-5,192,819.48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	--------	-------------	-------------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43,715,432.54	43,715,432.54
合计		43,715,432.54	43,715,432.54

其他说明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背书转让的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43,715,432.54元。本公司认为，本公司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金融资产和金额负债。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六）应收款项融资			20,211,169.21	20,211,169.21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555,250.30	52,555,250.30
（1）权益工具投资			52,555,250.30	52,555,250.3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2,766,419.51	72,766,419.5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主要系本公司持有的未上市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参考对被投资公司的投入成本并考虑被投资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等因素确定了相关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应付债券等。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较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潘党育。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赣州豪鹏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潘党育	实际控制人
尹周涛	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 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赣州豪鹏	废料及材料销售	5,940,665.30	5,905,370.8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潘党育	100,000,000.00	2022年08月02日	主债权到期后三年止	否
潘党育	150,000,000.00	2021年04月09日	主债权到期后三年止	否
潘党育	130,000,000.00	2022年01月19日	主债权到期后三年止	否
潘党育	485,000,000.00	2022年09月23日	主债权到期后三年止	否
潘党育	200,000,000.00	2022年11月25日	主债权到期后三年止	否
潘党育	375,000,000.00	2023年02月08日	主债权到期后三年止	否
潘党育	125,000,000.00	2023年02月08日	主债权到期后三年止	否
潘党育	40,000,000.00	2023年03月10日	主债权到期后三年止	否
潘党育	100,000,000.00	2023年09月07日	主债权到期后三年止	否
潘党育	40,500,000.00	2023年10月17日	主债权到期后三年止	否
潘党育	60,000,000.00	2023年08月24日	主债权到期后三年止	否
潘党育	30,000,000.00	2023年01月11日	主债权到期后三年止	否
潘党育	210,000,000.00	2023年08月24日	主债权到期后三年止	否
潘党育	100,000,000.00	2023年01月10日	主债权到期后三年止	否
潘党育	150,000,000.00	2023年09月07日	主债权到期后三年止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2,222,389.12	11,656,660.74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赣州豪鹏	568,878.96	2,844.39	530,849.54	2,654.25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202,484.00	5,753,844.32					9,795.00	278,961.60
管理人员	870,655.00	24,738,654.40					34,000.00	968,320.00
研发人员	1,038,500.00	29,522,180.00					60,500.00	1,720,640.00
生产人员	182,000.00	5,178,260.00						

合计	2,293,639.00	65,192,938.72					104,295.00	2,967,921.60
----	--------------	---------------	--	--	--	--	------------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减去授予员工的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授予员工的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限售期/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归属职工人数变动、公司业绩条件及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情况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解除限售/归属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4,980,459.0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4,980,459.04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2,152,487.19	
管理人员	9,317,735.69	
研发人员	11,297,845.95	
生产人员	2,212,390.21	
合计	24,980,459.04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并无须作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并无须作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4.8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4.8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以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 82,184,344 股扣除回购专户已回购公司股份后（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438,205 股）的股本总额 80,746,13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 4.80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 38,758,146.72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529,470,238.54	198,762,542.45
0-0.5 年	528,072,765.05	188,310,141.04
0.5-1 年	1,397,473.49	10,452,401.41
合计	529,470,238.54	198,762,542.4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9,470,238.54	100.00%	2,104,544.18	0.40%	527,365,694.36	198,762,542.45	100.00%	389,762.31	0.20%	198,372,780.14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408,331,575.01	77.12%	2,104,544.18	0.52%	406,227,030.83	70,994,365.21	35.72%	389,762.31	0.55%	70,604,602.90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121,138,663.53	22.88%			121,138,663.53	127,768,177.24	64.28%			127,768,177.24
合计	529,470,238.54	100.00%	2,104,544.18		527,365,694.36	198,762,542.45	100.00%	389,762.31		198,372,780.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0.5 年	406,934,101.52	2,034,670.51	0.50%
0.5-1 年	1,397,473.49	69,873.67	5.00%
合计	408,331,575.01	2,104,544.1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分析组合	389,762.31	1,714,781.87				2,104,544.18
合计	389,762.31	1,714,781.87				2,104,544.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105,055,827.92		105,055,827.92	19.84%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53,899,864.37		53,899,864.37	10.18%	269,522.00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28,468,025.85		28,468,025.85	5.38%	142,340.13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25,858,587.92		25,858,587.92	4.88%	129,292.94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23,200,000.00		23,200,000.00	4.38%	116,000.00
合计	236,482,306.06		236,482,306.06	44.66%	657,155.0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26,080,987.84	216,542,463.98
合计	726,080,987.84	216,542,463.9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	689,031,025.65	178,917,787.02
公司往来款		
押金及保证金	29,645,772.40	30,987,372.40
借款及备用金	689,697.33	2,187,506.28
代垫认证费	1,928,404.40	313,472.00
应收出口退税款	6,055,770.65	3,670,907.98

应收股权处置款	3,240,000.00	3,240,000.00
其他	1,086,244.01	1,064,286.57
合计	731,676,914.44	220,381,332.2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25,232,966.21	216,537,106.71
1 至 2 年	3,511,600.00	799,998.66
2 至 3 年	399,997.33	2,652,648.38
3 年以上	2,532,350.90	391,578.50
合计	731,676,914.44	220,381,332.2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1,676,914.44	100.00%	5,595,926.60	0.76%	726,080,987.84	220,381,332.25	100.00%	3,838,868.27	1.74%	216,542,463.98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42,645,888.79	5.83%	5,595,926.60	13.12%	37,049,962.19	41,463,545.23	18.81%	3,838,868.27	9.26%	37,624,676.96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689,031,025.65	94.17%			689,031,025.65	178,917,787.02	81.19%			178,917,787.02
合计	731,676,914.44	100.00%	5,595,926.60		726,080,987.84	220,381,332.25	100.00%	3,838,868.27		216,542,463.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6,201,940.56	1,810,097.03	5.00%
1-2 年	3,511,600.00	1,053,480.00	30.00%
2-3 年	399,997.33	199,998.67	50.00%
3 年以上	2,532,350.90	2,532,350.90	100.00%
合计	42,645,888.79	5,595,926.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838,868.27			3,838,868.27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757,058.33			1,757,058.33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595,926.60			5,595,926.6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3,838,868.27	1,757,058.33				5,595,926.60
合计	3,838,868.27	1,757,058.33				5,595,926.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合并关联方	572,035,480.00	1年以内	78.18%	
单位二	合并关联方	116,572,152.48	1年以内	15.93%	
单位三	押金及保证金	27,150,000.00	1年以内	3.71%	1,357,500.00

单位四	应收出口退税款	6,055,770.65	1 年以内	0.83%	302,788.53
单位五	应收股权处置款	3,240,000.00	1-2 年	0.44%	972,000.00
合计		725,053,403.13		99.09%	2,632,288.5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23,184,743.07		1,323,184,743.07	1,308,189,314.58		1,308,189,314.5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1,826,079.32		41,826,079.32	39,231,200.85		39,231,200.85
合计	1,365,010,822.39		1,365,010,822.39	1,347,420,515.43		1,347,420,515.4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惠州豪鹏	60,000,000.00		6,913,959.34				66,913,959.34	
曙鹏科技	96,870,190.75		3,101,458.46				99,971,649.21	
博科能源	99,352,100.00		3,975,255.60				103,327,355.60	
广东豪鹏	1,043,529,709.83		809,612.91				1,044,339,322.74	
香港豪鹏国际	8,437,314.00						8,437,314.00	
安鹏新能源			195,142.18				195,142.18	
合计	1,308,189,314.58		14,995,428.49				1,323,184,743.0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赣州豪鹏	39,231,200.85				2,594,878.47						41,826,079.32	
小计	39,231,200.85				2,594,878.47						41,826,079.32	

	0.85			.47						
合计	39,231,200.85			2,594,878.47						41,826,079.3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15,719,842.55	1,089,546,010.55	700,648,155.19	615,898,118.64
其他业务	136,664,447.32	9,275,267.32	113,181,081.41	698,115.82
合计	1,352,384,289.87	1,098,821,277.87	813,829,236.60	616,596,234.4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59,446.13 元。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94,878.47	5,357,397.05
远期外汇结售汇投资收益	-29,742,150.00	1,444,880.00
处置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891.55
合计	-27,147,271.53	6,814,168.60

6、其他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108,486.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1,191,197.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3,882,506.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3,107.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62,619.12	
合计	-34,630,283.8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2%	0.62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5%	1.05	1.0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